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编制完成，拟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上报。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现将环境影响评价情况公示如下：

一、公开内容及日期

(1) 公开内容：《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公开日期：2026年6月18日。

二、公开方式

公开方式：网络。

1、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见附件；

2、项目公众参与说明：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见附件。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2606-370791-89-01-448006		
建设单位联系人	宋安稳	联系方式	05365128832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		
地理坐标	起点坐标：经度：119 度 3 分 26.509 秒，纬度：37 度 9 分 46.902 秒；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终点坐标：经度：119 度 3 分 10.287 秒， 纬度：37 度 8 分 46.185 秒； 终点坐标：经度：119 度 3 分 5.497 秒，纬度：37 度 8 分 10.419 秒。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 148 危险化学品输送管线（不含企业厂区内管线）	用地（用海）面积（m ² ）/长度（km）	永久占地 254.8m ² 临时占地 4880m ² 企业厂区内管线长度：3139m 企业厂区外管线长度：1283m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606-370791-89-01-448006
总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占比（%）	**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1、项目不需设置地表水、地下水、大气、噪声专项评价，不需设置理由：本项目属于管道运输业，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表 1 中所列项目类别。 2、项目不需设置生态专项评价，不需设置理由：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中“148 危险化学品输送管线（不含企业厂区内管线）”项目所列的环境敏感区“（一）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除（一）外的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永久基本农田、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三）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以及文物保护单位”。		

	3、需要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设置理由：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涉及危险化学品输送管线（不含企业厂区内管线）需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24-2035年）； 审批机关：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实施《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发展规划》的批复》（潍滨管复〔2024〕6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潍滨环审〔2024〕1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根据《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的要求，拟建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的符合性见表1-1。 表 1-1 项目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拟建工程情况	符合性
	产业定位	以海洋化工、石油化工为主导，医药化工和新材料有机结合的集约化、一体化沿海高端化工园，全力打造“中国药谷”、国家级高端新材料产业基地。	本项目属于管道项目，符合园区的产业定位。	符合
位置与规划范围	规划土地面积 70.61 平方公里。园区规划按照“一拖二”方式进行布局，其中主体功能区北起龙威一街，南至德龙烟铁路北侧、创新街；东起黄海路，西至西海路、大海路，扣除围滩河、新兴村耕地、双河村耕地及德龙烟铁路园区段，规划土地面积 66.67 平方公里；新和成氨基酸片区北起山东鼎成新材料公司南侧，南至汉江西街、北环街，东起海丰路、海林路西侧，西至丹河，规划土地面积 3.18 平方公里；滨海石化片区北起香江西街、南至香江西一街、东起海丰路、西至海旺路，潍坊滨海石化公司现状用地范围，规划土地面积 0.76 平方公里。	本项目厂区位于主体功能区，符合园区规划	符合	

基础设施规划	<p>1、供水。园区采用分质供水方式供水，包括自来水、中水以及海水淡化水。潍坊水发供水集团有限公司自来水主要供给园区生产生活使用，水源为峡山水库，潍坊水发供水集团有限公司3座水厂，现状供水能力20万m³/d，第一水厂供水能力8万m³/d，第二水厂供水能力6万m³/d，第三水厂供水能力6万m³/d。远期规划扩建第二水厂和第三水厂，第二水厂远期扩建至12万m³/d，第三水厂远期扩建至12万m³/d，设计远期供水能力32万m³/d，近期供给本园区的供水能力12万m³/d，远期供给本园区的供水能力20万m³/d。近期规划建设海水淡化厂1座，设计总规模15万m³/d，远期根据用水需求扩建15万m³/d，为园区提供高品质工业用水。园区再生水来源为大家洼再生水厂、潍坊渤发水处理有限公司和康达污水处理厂，其中大家洼再生水厂规划近期规模0.5万m³/d；远期规模1万m³/d；潍坊渤发水处理有限公司规划建设配套再生水回用设施，近期再生水规模为1.0万m³/d、远期再生水规模为2.5万m³/d；康达污水处理厂规划近期规模1.0万m³/d，远期规模3.0万m³/d。</p>	<p>拟建项目运营期无需用水。</p>	符合
	<p>2、污水处理。规划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主体功能区工业废水由潍坊崇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主体功能区范围内；现状规模1.3万m³/d，远期规模2.0万m³/d)、西北污水处理厂(在建，主体功能区范围内；近期规模8.0万m³/d，远期规模12.0万m³/d)和潍坊弘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净水科技分公司(在建，主体功能区范围内；近期规模1.5万m³/d，远期规模3.0万m³/d)负责处理。新和成氨基酸片区和滨海石化片区现状由潍坊渤发水处理有限公司(园区范围外；现状规模2.0万m³/d；远期规模为5.0万m³/d)负责处理，规划近期新和成氨基酸片区崔家河以东区域由山东嘉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在建，园区范围外；近期规模0.6万m³/d，远期规模1.2万m³/d)负责处理，新和成片区崔家河以西片区和滨海石化片区由潍坊渤发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处理。</p>	<p>拟建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水。</p>	符合
	<p>3、供电。考虑到近远期规划项目用电负荷较大，规划在园区内分期建设2座110KV公用变电站，变电站容量为2台80MVA主变压器，并预留一台变压器位置，建设形式为半户内方式，用地控制在1-2公顷/座。规划110KV变电站近中期两回路110KV进线分别引自220KV丰合站及南泊站，远期两回路110kV进线分别引自220KV新化站及台岭站。</p>	<p>项目用电由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供电公司供应。</p>	符合
	<p>4、燃气。园区内天然气气源规划以中石化济青二线为主要气源，以中石油沧淄线和中石油潍东管线作为补充，远期考虑建设中的潍坊LNG码头和中海油管线作为重要气源。</p>	<p>拟建项目运营期不使用天然气。</p>	符合

	5、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运至园区内光大环保能源（潍坊）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园区内设有3家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山东佛士特环保处置有限公司、潍坊恒丰锌业有限公司、山东新和成维生素有限公司），山东普洛得邦医药有限公司、山东海利尔化工有限公司、潍坊绿霸化工有限公司、潍坊新绿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华辰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中农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潍坊滨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等企业拥有自建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可处理部分危险废弃物。	拟建项目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符合
环境管理	（一）严格执行法定规划，加强园区空间管控，依法依规开发建设。严格落实《潍坊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潍政字〔2021〕15号）和《2022年度潍坊市“三线一单”调整更新成果》（潍环委办〔2023〕4号）中管控要求，合理布局新入园企业。	拟建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符合
	（二）按照国家和省关于化工项目管理政策要求，严格园区内化工项目管控。	拟建项目符合化工项目管理政策要求。	符合
	（三）进一步优化规划空间布局、园区范围和产业定位、规模，严格环境准入要求，园区招商引资应按照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准入要求筛选入园项目。	拟建项目符合入园行业要求	符合
	（四）健全园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完备有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应急疏散方案。做好企业一园区一区管委会及“一拖二”园区布局下环境管理联动，定期组织应急演练。督促指导入园企业制定相应的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加强园区及相关企业应急物资储备、应急救援队伍和监测能力建设。对园区内停产或破产企业，实施风险排查，防止对环境产生直接或次生环境污染。	拟建项目依托现有风险防控体系。	符合
	（五）落实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制度，强化工业企业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贮存、转移、利用及处置等环节的管理，积极推进无废园区建设。	拟建项目运营期无固废产生。	符合

2、与规划符合性分析

表 1-2 项目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规划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准入条件	拟建项目情况
产业导向	1、符合国家、省、市产业政策和行业准入条件，入区企业应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中鼓励类和允许类产业以及《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中的产业。 2、符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0年版）》要求。 3、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山东省建设行业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目录》 4、符合所属行业有关发展规划。 5、符合园区规划产业定位、用地规划及规划环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的限制类、禁止类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拟建项目符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要求；拟建项目无落后生产工艺装备；符合所属行业相关发展规划，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用地规划及规划环评的产业准入清单。

		评的产业准入清单。	
	规划选址与布局	选址与布局符合《潍坊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潍坊市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规划（2021-2035）》、《潍坊市滨海化工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潍坊市滨海化工产业园环境功能区划》等相关规划、符合潍坊市“三线一单”要求。	选址与布局符合《潍坊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潍坊市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规划（2021-2035）》、《潍坊市滨海化工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潍坊市滨海化工产业园环境功能区划》等相关规划、符合潍坊市“三线一单”要求。
	清洁生产	入区项目生产工艺、装备技术水平等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用水应符合《节水型城市目标导则》和《节水型企业（单位）目标导则》要求；符合“循环经济”理念，有助于形成内部循环经济产业链。	拟建项目为新建项目，本项目建成后能够节约运输成本，符合节水相关导则要求，有助于形成内部循环经济产业链。
	环境保护	1、符合行业环境准入要求。 2、项目建设拟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3、建设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符合总量控制和污染物减排要求。 4、符合相关国家、地方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 5、废水集中纳管排放、项目区内实行集中供热。 6、实施技改项目的企业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未发生因环境污染引起的群体性事件。	符合行业环境准入要求；拟建项目建成后无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省、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建设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符合总量控制和污染物减排要求；建设项目符合相关国家、地方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建成后无废水排放；拟建项目为新建项目，企业近三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未发生因环境污染引起的群体性事件。
	优先进入行业	C2511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C261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31化学农药制造、C2651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C2652合成橡胶制造、C2661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C2662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不属于
	允许进入行业	C2541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C262肥料制造、C264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C27医药制造业、C281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C282合成纤维制造、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不属于
	禁止进入行业	C252煤炭加工、C253核燃料加工、C254生物质燃料加工、C267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不属于
	<p>本项目属于 G5720 陆地管道运输业，不属于园区禁止产业，属于允许发展产业。项目符合园区规划。</p> <p>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总体规划图见附图 4。</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为盐酸管道建设项目属于 G5720 陆地管道运输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的建设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国家允许发展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p>		

产业政策。拟建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备案文号：2606-370791-89-01-448006。

本项目所属行业类别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版）内。

2、潍坊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潍坊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本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海洋保护控制线，距最近的生态保护红线4.6km，见附图7，符合潍坊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见附图6。

3、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潍坊市人民政府制定了《潍坊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并于2026年对管控单元进行了动态更新，以《2024年度潍坊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潍环委办发〔2026〕25号）发布。

表 1-3 项目与潍环委办发〔2026〕25号文件相关要求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37070320004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		
管控单元分类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p>1.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产业政策的项目（国家、省、市、县另有要求，确需搬迁入园企业除外）。</p> <p>2.化工园的入驻企业应符合化工园产业定位与发展规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布的《国家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技术要求目录》（第一批、第二批）清洁生产技术要求的企业，清洁生产水平至少为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用水应符合《节水型城市目标导则》和《节水型企业（单位）目标导则》要求；符合“循环经济”理念，有助于形成园区内部循环经济产业链；以园区内企业产品或中间产品为主要原料有利于园区延伸产业链的项目；为园区内各企业配套服务的能源利用率高、投入少、产出高的项目。</p> <p>3.优先引入节能、利用余热外供蒸汽项目，减轻化工园热电生产设施负荷，从而最大减少限度大气污染排放。</p> <p>4.优先引入废碱渣等园区固废综合利用项目，减缓碱渣堆场占地处置压力。</p> <p>5.优先引入园区废水资源化项目，一方面通过园区污水回用率的大幅提升，来弥补园区常规水资源供给不足；另一方</p>	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为管道项目，属于企业配套设施，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准入条件。项目建设严格遵守“三同时”制度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符合

		<p>面也减少园区污水处理厂外排水量，为切实改善当地水环境质量奠定基础。</p> <p>6.优先引入符合园区发展规划的绿色化工产业项目，如非光气农药、聚酯材料项目，剧毒高毒物料替代项目，探索绿色化工产业发展道路。</p> <p>7.按照国家、省、市、县的相关要求确定入园项目，鼓励发展科技含量高、产出效益高、能耗消耗低、污染物排放低、安全风险低的项目。</p>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推进化工行业挥发性有机物、重金属等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加强石油化工、有机化工等企业的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治理，开展石化企业 LDAR 技术改造，开展石化、有机化工等企业的 VOCs、工业异味治理，有效控制生产、输送和存储过程中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p> <p>2.对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水进行监控，严格执行接纳标准，水质指标必须达到规定的进水指标；超标污水需在项目厂区内进行预处理，严禁企业私设排污口自行排污。建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达标和污水管网入网水质两级在线监测，严防企业超标排放污水；污水总排放口应设置安装流量计、在线监测仪。无法回用的达标废水由统一的污水排放口排放，排水水质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执行。</p> <p>3.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有机污染物废气和含无机污染物废气的排放，必须达到规定的标准后方可排放。对生产装置排放的废气，积极采用回收、吸收、吸附、冷凝、火炬焚烧等处理方法确保治理效果。</p> <p>4.推进化工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提升化工企业装备水平，严格控制跑冒滴漏。原料、中间产品与成品应密闭储存。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工序要在密闭空间或设备中实施，产生的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需进行净化处理，净化效率应大于 90%。采取措施，控制异味污染。逐步开展排放有毒、恶臭等挥发性有机物的有机化工企业在线连续监测系统的建设，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p> <p>5.煤的储运、输送、破碎应密闭处理；加强园区内企业及热电等装置粉尘治</p>	<p>项目正常生产，不产生废水、废气及固废。项目正常生产不使用水。项目施工期采取扬尘抑制措施，减轻施工期扬尘污染。</p>	<p>符合</p>

		<p>理。</p> <p>6.园区污水排放采用雨污分流系统。清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就近排入周围河流。企业废水经一企一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p> <p>7.园内企业应做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实现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并对废水进行预处理，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方可接入园区污水处理。</p> <p>8.园区各企业建设运行期应建立地下水环境监测管理体系，制定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与信息公开计划。全部输水管道实施防渗处理，防止污水泄漏和下渗。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等分类收集，及时清运。临时堆积点或转运站设置专用建（构）筑物，配备清洗和消毒器械，加设冲洗水排放防渗管道，并与园区整体污水管网相连，杜绝各类固体废物浸出液下渗。</p> <p>9.在现有及规划热电联产设施基础上，完善供热管网，将园区内所有企业纳入集中供热范围。热网覆盖范围内，不得新建燃煤、重油、渣油锅炉及直接燃用生物质锅炉，现有分散燃煤蒸汽锅炉应全部拆除。对集中供热温度达不到工艺要求的企业，鼓励利用清洁能源发展供热，推广使用符合有关标准的高效节能、环境友好型锅炉。对园区集中供热设施燃煤烟气配备高效除尘措施，积极开展脱硫设施和低氮燃烧技术改造，加快建设脱硝设施，确保外排废气污染物符合相应阶段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0.仓储行业中新建储油库、加油站和新配置的油罐车，必须同步配备油气回收装置。新建涂装项目，水性涂料等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占总涂料使用量比例不低于 80%。</p> <p>11.在园区内工业区和生活区建设不低于 50 米的乔木绿化隔离带。加强园区绿化、景观建设，提高防风抑尘和大气污染物净化能力。</p>		
	<p>环境风险防控</p>	<p>1.园区污水处理厂应设置专门的事故水池。一旦企业事故水收集系统崩溃，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的消防水、冲洗水等先流入园区污水处理厂事故水池，等待处理。</p> <p>2.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突发事故状态下污水直排对水体水质的影响，确保突发</p>	<p>项目采取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p>	<p>符合</p>

		<p>事故状态下污水达标排放。</p> <p>3.严禁危险废物非法排放、倾倒、转移和处置。严格执行有毒化学品进出口和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加强对重点环境管理和危险化学品释放与转移的监管，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控管理计划。</p> <p>4.督促企业依法编制环境应急预案搞好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不断提高环境应急管理能力和水平。</p> <p>5.建设园区监测预警系统（包含基于危化品车辆管理设施的封闭式园区管理系统）、应急响应系统和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等。</p> <p>6.化工园内应合理布局危险化学品的存储堆放场地，设立明显标志。对有毒有害废物进行封闭处理后，送至指定的固体废物处理中心，防止发生二次污染。危险废弃物处理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临时危废堆场，运输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p>		
	<p>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1.化工园优化配置使用天然气，积极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加大天然气利用力度，优先用于保障民生的居民用气和冬季供暖。加强园区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适时开展燃煤锅炉煤改天然气工程。</p> <p>2.使用或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污染物排放超标超总量的重点企业，按要求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p> <p>3.严格控制企业用水定额，鼓励优水优用，建立企业内部的水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实行清、污分流。提高新鲜水的重复利用率（达到92%以上）。</p>	<p>项目运营期不用水，不开采地下水源。项目正常生产，无废气、废水、固废产生，对环境影响较小。</p>	<p>符合</p>
<p>根据上表分析，项目符合《2024年度潍坊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要求，拟建项目符合潍坊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关要求。</p> <p>3、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符合性</p> <p>（1）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建设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不予批准的决定。项目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符合情况</p>				

见下表。

表1-4 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符合性

文件内容	符合性
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
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本项目为原料输送管线建设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和固废排放，项目建成后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本项目为原料输送管线建设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和固废排放，项目建成后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本报告表基础资料数据真实、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明确。

由上表可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相关要求，符合审批要求。

(2) 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修订版）》符合性

表 1-5 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

文件内容	符合性
第十二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在组织编制有关区域、空间发展规划和开发利用规划以及有关专项规划时，应当充分考虑环境资源承载能力，听取有关方面和专家的意见，并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前款所列规划应当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要求。	项目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要求
第十五条：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已经建设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为原料输送管线建设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和固废排放
第十八条：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可能对相邻地区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在审批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当征求相邻地区同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意见；意见不一致的，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作出处理。	项目现正依法开展环评
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	拟建项目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和固废排放

由上表可知，项目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修订版）》相关要求。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p>拟建项目位于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化工产业园，为危险化学品管线工程。敷设一条***盐酸输送管线，自山东新和成产业园 8082 装置东侧接出（经度：119 度 3 分 26.509 秒，纬度：37 度 9 分 46.902 秒），***。</p> <p>输送管线总长度约 4422m，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全厂 3139m，厂区外全长 1283 米，全线均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内。</p> <p>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管道工程路径见附图 2。</p>
项目组成及规模	<p>1、项目建设背景</p> <p>为满足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材料和环保新材料项目副产盐酸综合利用的需求，同时满足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纯碱厂新建渣场（二期）配套加压泵站项目对盐酸的需求，双方企业合作共赢，拟组织实施“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即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盐酸（浓度为$\geq 31\%$），通过管道输送至海化纯碱厂加压泵站反应池进行中和反应（与 CaCO_3 反应产 CO_2 和 CaCl_2）回收钙盐。实现盐酸的有效利用，同时碱渣回收再利用，延长渣场服役周期，项目投资按照“满足中长期规划，一次性投资”的原则，满足企业中长期需求。因此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长度约 4422m 盐酸管道项目。</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其中企业厂区内管线不需要开展环评工作，且厂区内管廊全部依托现有，不需要重新设置管廊，生态环境影响很小。厂外除黄河西街至海化泵站管廊新建外，管廊全部依托。因此本次评价重点内容重点为厂外盐酸输送管线，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管线工程则简要分析，主要说明管道布设情况。</p> <p>2、项目建设内容</p> <p>项目名称：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p> <p>建设单位：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p> <p>建设性质：新建</p> <p>工程投资：项目总投资***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万元，占总投资金额的**%。</p> <p>拟建项目位于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化工产业园，为危险化学品管线工程。敷设一条***盐酸输送管线，自山东新和成产业园 8082 装置东侧接出（经度：119 度 3 分 26.509 秒，纬度：37 度 9 分 46.902 秒），***。</p> <p>本项目管道除黄河西街至海化泵站管廊新建外，其他管廊全部依托现有。盐酸管道</p>

全部架空敷设。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建设内容	具体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管线工程	在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新上 40m ³ /h 的盐酸输送泵 2 台(一用一备)；新建一条***盐酸输送管线。	新建盐酸输送泵、盐酸管道和部分管廊；依托现有管廊
		路由：自山东新和成产业园 8082 装置东侧接出（经度：119 度 3 分 26.509 秒，纬度：37 度 9 分 46.902 秒），沿厂区内部管廊至厂区西南角（3139m），***。输送管线总长度约 4422m。	
		敷设方式：除黄河西街至海化泵站管廊新建外，其他管廊依托现有，架空敷设。	
公辅工程	供水	项目施工期用水来自园区自来水管网。	/
	保温（冷）	31%盐酸冰点-46.2℃，低于-20℃，无需设保温。	/
	自控	本项目为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新增流量计及管线阀门。	新增
环保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燃油废气、焊接烟尘、防腐废气、扬尘等均为间断排放，排放量小，为无组织排放；施工场地内洒水抑尘、保持施工场地清洁、封闭施工、原料堆放、渣土堆放、运输加盖篷布等措施。 运营期：密闭管道输送，无废气排放	新增
	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雨水天气对施工设备进行遮蔽，减少废水产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现有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系统，试压水设置沉淀池，处理后洒水抑尘和绿化用水。 运营期：巡检人员依托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现有巡检人员分配，不新增生活污水，无其他废水产生	新增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等措施。 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输送泵产生的噪声，项目沿线不设置输送泵，无其他噪声源	新增
	固废治理措施	施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少量开挖土石方全部就近匀摊，无弃土产生，施工废料主要为焊接作业产生的废焊材，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废防腐油漆桶属于危废，带回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危废间暂存，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运营期：本项目输送管线在运行过程中不会产生固体废物	新增
	生态防护	企业厂区外管廊廊柱部分施工涉及小面积的开挖土方工程，厂区外施工线路短，不设置施工辅道、施工营地和施工作业场，合理安排施工计划，不设置集中的临时堆管场和堆土场。工程施工过程中，对开挖点及时进行回填、平整处理，及时恢复原有植被，减少发生水土流失的可能性，施工结束后，对植被恢复情况进行检查，恢复不良的及时补种	新增
依托工程	管廊	本项目管道除黄河西街至海化泵站管廊新建外，管线依托现有管廊	依托/新建
	涵洞	无	/
临时工程	围挡	施工期在管廊施工区域设置临时围挡，施工结束后拆除	新建
其他		无	

3、管道运输方案

本项目主要输送物质及管道运输方案见表 2-2。项目涉及主要物料的理化特性见表 2-3。

表 2-2 本项目主要输送物质及管道运输方案内容表

介质		盐酸 (31%)
管道直径 mm		DN150
管道材质		钢骨架聚乙烯塑料复合管
密度 kg/m ³		1155
工作温度 °C		常温
工作压力 MPa		0.3
设计温度 °C		35
设计压力 MPa		0.3
输送量 t/h		***
起点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终点		海化泵站
离地高度	架空管线	***米
长度	企业厂区外	***m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	***m
	合计	4422m

表 2-3 主要化学品理化特征

名称	分子式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毒性
盐酸	HCl	色透明液体，有强烈刺激性酸味，易挥发，挥发出氯化氢白烟；相对密度 (20°C)：1.155g/m ³ ，冰点：-46.2°C；沸点：108.6°C；与水、乙醇任意混溶，溶于碱液；常温极易挥发，浓度越高挥发越强；强腐蚀性，腐蚀金属、石材、橡胶、织物	不燃液体，本身无闪点、不自燃、不助燃；与活泼金属（铁、铝、锌）反应放出氢气，氢气遇明火可燃烧爆炸；与强碱剧烈中和放热，易喷溅；与氰化物、硫化物反应生成剧毒气体；属于高毒腐蚀性危化品，吸入、食入、皮肤接触均有毒。

4、管道输送量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 240 万元，永久占地 254.8m²，临时占地 4880m²，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安装两台流量为 40m³/h 的盐酸输送泵（一用一备），一条***盐酸输送管线，自山东新和成产业园 8082 装置东侧接出（经度：119 度 3 分 26.509 秒，纬度：37 度 9 分 46.902 秒），沿厂区内管廊至厂区西南角（3139m），***。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盐酸产量为***t/a，管道输送能力***t/h，满足要求。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拟建工程位于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化工产业园，为危险化学品管线工程。设 1 条盐酸管道。

1、总平面布置：

表 2-4 管线跨越工程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管线走向及跨越方式
1	黄河西街	沿厂区内管廊至厂区西南角，沿龙威支路现有综合管廊至龙威支路与黄河西

		街路口东南角，下管廊后沿龙威支路东侧、跨黄河西街。
2	龙威支路	管线由龙威支路南端（设桁架过龙威集团门口）海化现有蒸汽管道北侧往西，设桁架横跨龙威支路后，沿现有蒸汽管道南侧并行进入海化泵站。

盐酸管道自自山东新和成产业园 8082 装置东侧接出（经度：119 度 3 分 26.509 秒，纬度：37 度 9 分 46.902 秒），沿厂区内管廊至厂区西南角（3139m），***。

输送管线总长度约 4422m，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全厂 3139m，厂区外外全长 1283 米，全线均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内。

本项目新建盐酸输送管道采用架空方式架设，除黄河西街至海化泵站管廊新建外，其他管廊全部依托现有。架空管线高 0.6-7m，管线输送管道工程起点为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海化泵站。

2、施工现场布置

企业厂区内依托现有已建成管廊，不再另建。项目厂区外施工线路短，施工期不设置施工营地，依托现有道路，不设施工便道和施工作业场，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厂外不设置集中的临时堆管场和堆土场，临时施工人员住宿依托公司区域宿舍。

项目管线布置图见附图 2，施工总布置及生态保护措施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5。

1、施工工艺

本项目施工内容包括新建部分管廊及铺设管道，施工工艺分为管廊施工和管道施工。施工工艺流程分述如下：

(1) 管廊施工工艺流程

①开挖

桩基和基础工程涉及土石方开挖，采用挖掘机开挖，土方临时堆放于基坑两侧。

②埋设桩基

桩基全部在预制厂预制，不在现场进行混凝土拌和及浇筑作业。预制好的桩基由汽车运入施工场地后埋设。

③现场吊装

用吊车将经过检查的管廊（外购钢结构支架成品件）吊到所需安装的高度，并摆放到位，与桩基固定。

④管廊焊接

用焊丝将跨龙威支路新建管廊焊接起来，焊缝按照有关规范进行检验。

⑤管廊防腐

在管廊连接处刷防腐漆。

⑥回填及土地平整

管廊安装完成后，使用挖掘机、推土机对基础进行回填、土地平整。管廊施工工艺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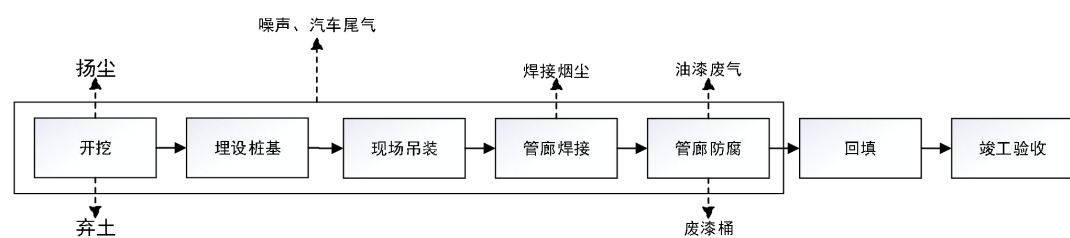


图 2-1 管廊施工工艺流程图

(2) 管道施工工艺流程

①安装前检查

检查各类管道、管件、阀门的规格，检查管道、管件、阀门等是否清理干净、无杂物。

②现场吊装

用吊车将经过检查的管道、管件等吊到所需安装的高度，并摆放到位。

③管道对接、附件安装

管道用电熔套筒电熔连接起来；阀门仪表等附件安装到位并进行检验。

④管道试压

管道试压采用洁净水作为试验介质，试压时缓慢升压，达到试验压力 1.1MPa 后维持 10 分钟，再将试验压力降低至一定值后维持 30 分钟，以压力不降无渗漏为合格。

项目管道的施工均在现有道路上进行，管道施工工艺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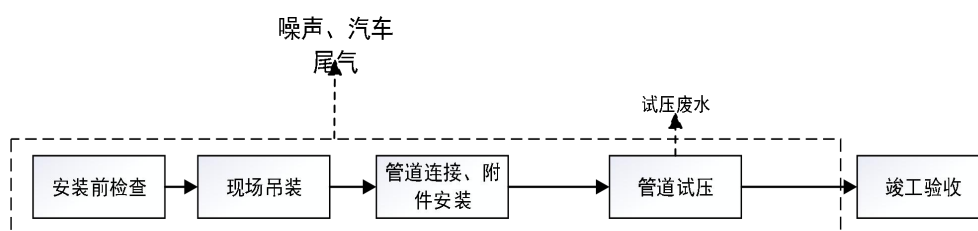


图 2-2 管道施工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2、施工时序

- (1) 工程按照分段施工原则进行；
- (2) 依托现有管廊部分先进行管道施工，新建跨路管廊施工完成后再进行管道施工；
- (3) 由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向终点方向施工。

3、建设周期

本工程建设周期为 3 个月，为 2026 年 6 月底—2026 年 9 月底。

其他	无
----	---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生态环境现状

1、主体生态功能和生态功能区

(1) 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项目所在区域实际环境功能和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区域环境功能区划如下：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对环境空气功能区的分类，拟建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区划为二类区。

拟建项目周围地表水体为围滩河，其水环境功能区划为IV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标准中III类水质。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对声环境功能区的分类，拟建项目所在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

拟建项目建设不改变原有土地性质，土壤环境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2) 主体功能区划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的通知》（鲁政发〔2013〕3号），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国家级优化开发区域-胶东半岛国家级优化开发区域”。

(3) 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全国生态功能区划》（2015年修编版），潍坊市属于“全国重要生态功能区-水源涵养重要区-鲁中山区土壤保持功能区”。

2、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1) 土壤类型调查

寒亭区土壤类型分棕壤、褐土、潮土、砂姜黑土和盐土5个土类，12个亚类，22个土属，80个土种。棕壤性土多分布在南部低山丘陵中上部，土层薄，质地粗，水土流失严重，宜植林果及花生、地瓜等耐瘠抗旱作物。棕壤主要分布在低山丘陵的中下部及山前倾斜平地上，土层厚，土质好，熟化程度较高，以种植小麦、玉米为主，部分地块可种植黄烟和蔬菜，主要限制因素是活土层浅，养分含量不协调，水浇条件差，灌溉周期长。潮棕壤多分布在山前平原低平处，地势缓平，潜水位高，物理性状好，宜种植各

生态环境现状

种作物，且多为高产稳产田。褐土土类分布于西北部的丘陵及倾斜平地上，适宜各种禾谷类作物和棉花生长。潮土土类主要分布在沿河两岸，沙质，上松下紧，耕性好，熟化程度高，地下水源丰富，是生产条件较好的土类。砂姜黑土主要分布在百尺河的浅平洼地上，土质黏重，结构不良，易旱怕涝，养分不协调，供肥性能差，经改良可种植棉花等作物。滨海地区的盐土通称滨海盐土。土壤和地下水的盐分组成与海水一致，都是以氯化钠为主，因此又称为氯化物盐土。含盐量除表土稍多外，以下土层都比较均匀。距海较近，经常受海潮侵袭的海陆交界地段，地面植物很少或仅有少量耐盐的，土壤发育很差，积盐程度较重，表土含盐量为7%~8%，以下土层至100厘米含量为2%~4%。

拟建项目周围土壤类型以盐土为主。

(2) 土地利用类型调查

拟建项目利用土地为工业用地和道路交通用地。拟建项目周围用地主要为工业用地和道路交通用地。

(3) 植物资源调查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原生地带性植物以华北成分为主，代表性植被是暖温带落叶阔叶树。由于人类不断的反复破坏活动，原始植被现存的已经很少。目前，施工管线两侧无较大树木，主要为道路两侧的绿化草地，草种主要为麦冬草、黑麦草等，属于人工植被，园区内无重点保护植物与珍稀植物；植物物种多样性不高。

(4) 动物资源调查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大型野生动物已经消失。目前该地区常见的野生动物主要有昆虫类、鼠类、蛇类、蟾蜍、蛙和喜鹊、麻雀等鸟类，评价区内无珍稀动物。

二、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根据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于2025年1月发布的2024年1月~12月潍坊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见表3-1。

表3-1 2024年潍坊市环境质量现状统计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限值	单位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	10	60	μg/m ³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26	40	μg/m ³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61	70	μg/m ³	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34	35	μg/m ³	达标
CO	百分位数日均值	1.1	4	mg/m ³	达标
O ₃	8h 平均浓度	180	160	μg/m ³	不达标

上表中的评价指标均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

根据上表得知，臭氧（O₃）8h 平均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项目区其它因子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浓度限值二级标准。潍坊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潍坊市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已采取一系列措施对大气环境进行整治，根据《潍坊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到 2025 年，实现环境治理、应对气候变化、环境风险防控、生态保护 4 项指标进一步优化。环境治理方面，实现空气质量全面改善。

（1）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①协同开展 PM_{2.5} 和 O₃ 污染防治。②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强化区域协同治理和重污染天气应对。①优化重污染天气应对体系。②完善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体系。

（3）深化工业污染源治理。①实施重点行业 NO_x 等污染物深度治理。②实施 VOCs 全过程污染防治。建立完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源头替代、过程管控和末端治理的全过程控制体系。开展原油、成品油、有机化学品等涉 VOCs 物质储罐排查。

（4）推动移动源综合治理。①加强机动车全流程污染管控。②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治理。③建立常态化油品监督检查机制。

（5）严格扬尘源污染管控。①严格降尘监测考核。②加强施工扬尘精细化管控。③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④加强裸地、堆场扬尘污染控制。⑤推进矿山治理。

（6）推进其他涉气污染源治理。①推动大气氨排放控制。②深入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③加强有毒有害气体治理。

2、地表水

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河流为围滩河，围滩河入弥河前（疏港路）断面执行IV类标准，根据潍坊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1 月 20 日发布的 2024 年 1-12 月潍坊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情况通报数据，1-12 月，我市国控断面优良水体比例为 71.4%，超省定目标 14.3 个百分点。省控以上断面优良水体比例为 60%，超省定目标 25 个百分点；诸城市的潍河古县

未达到省定控制目标，潍城区、经济区共考的大圩河寒双路桥，坊子区的虞河胶济铁路桥，青州市的北阳河苏庙，寿光市的张僧河联四沟 4 个断面未达到市定控制目标。根据对比“水质类别未达到市定控制类别河流断面水质情况”，围滩河入弥河前（疏港路）断面不属于 6 个水质未达到市定控制目标的断面。由此可见，该区域的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要求。

3、地下水

本次评价地下水现状数据引用《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材料和环保新材料项目（二三四期）及新材料产业链配套天然气制合成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7 日监测数据，引用期间区域污染未发生明显变化，地下水性质相近，因此具备引用条件。地下水现状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3-4 地下水质量现状监测结果（mg/L）

检测点位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4#）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1	pH 值（无量纲）	7.7
2	氨氮	1.00
3	硝酸盐氮	1.76
4	亚硝酸盐氮	0.209
5	挥发酚（以苯酚计）	0.0003L
6	铁	1.27
7	锰	1.18
8	六价铬	0.004L
9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mu\text{g/L}$ ）	89
10	硫化物	0.003L
11	溶解性总固体	1.19×10^5
12	总硬度（以 CaCO_3 计）	2.25×10^4
13	耗氧量	4.5
14	汞（ $\mu\text{g/L}$ ）	0.04L
15	砷（ $\mu\text{g/L}$ ）	0.3L
16	碳酸根	5L
17	重碳酸根	405
18	硫酸盐	8.48×10^3
19	钾	1.22×10^3
20	钠	4.54×10^4
21	钙	6.75×10^3
22	镁	860
23	氯化物	6.45×10^4

24	氟化物	0.002L
25	氟化物	0.82
26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27	细菌总数 (CFU/mL)	73

根据引用数据可知，厂址处监测井的总硬度、氯化物、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耗氧量等浓度较高，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水质标准，其他各类因子均优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水质。

评价区地下水中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氯化物、硫酸盐、耗氧量等浓度较高，主要是受当地水文地质条件影响，主要为该区域属于海、咸水混合入侵区。评价范围内的浅层地下水是盐卤水，不具备饮用水功能。

4、声环境

拟建工程为线性工程，工程起点为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终点至海化泵站。全线均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内。起点至终点管线两侧 20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据现场调查，项目附近无明显高噪声源，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该区域环境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5、土壤环境

土壤引用《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材料和环保新材料项目(二三四期)及新材料产业链配套天然气制合成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 3#、4#监测点位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 2024.06.12。

表 3-4 土壤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mg/kg)										
			pH 值 (无量纲)	砷	汞	镉	六价铬	铜	铅	镍	四氯化碳 (μg/kg)	氯仿 (μg/kg)	氯甲烷 (μg/kg)
3#	0-0.5m	2024.06.12	7.65	6.96	0.0359	0.05	ND	27	21	20	ND	ND	ND
	0.5-1.5m		7.74	7.24	0.0394	0.05	ND	31	21	21	ND	ND	ND
	1.5-3.0m		7.82	8.08	0.0622	0.08	ND	27	23	26	ND	ND	ND
4#	0-0.5m		7.82	6.38	0.0719	0.06	ND	22	23	20	ND	ND	ND
	0.5-1.5m		7.90	6.13	0.0522	0.08	ND	26	23	23	ND	ND	ND
	1.5-3.0m		7.91	5.77	0.0607	0.09	ND	30	24	22	ND	ND	ND
采样点位		采样日	检测结果 (μg/kg)										
			1, 1-二氯	1, 2-二氯	1, 1-二氯	顺式-1, 2-	反式	二氯	1, 2-	1, 1, 2, 2-	四氯乙烯	1, 1, 1-三	

		期	乙烷	乙烷	乙烯	二氯 乙烯	-1, 2- 二氯 乙烯	甲 烷	二 氯 丙 烷	1, 2- 四 氯 乙 烷	四氯 乙烷		氯乙 烷	
3 #	0-0.5m	202 4.0 6.1 2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0.5-1.5 m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1.5-3.0 m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4 #	0-0.5m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ND
	0.5-1.5 m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ND
	1.5-3.0 m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ND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µg/kg)										
				1, 1, 2-三 氯乙 烷	三氯 乙烯	1, 2, 3-三 氯丙 烷	氯乙 烯	苯	氯 苯	1, 2- 二 氯 苯	1, 4- 二 氯 苯	乙苯	苯乙 烯	甲苯
3 #	0-0.5m		202 4.0 6.1 2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0.5-1.5 m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1.5-3.0 m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4 #	0-0.5m	ND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0.5-1.5 m	ND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1.5-3.0 m	ND		ND	ND	ND	ND	ND	N D	N D	N D	ND	ND	ND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mg/kg)										
				间, 对-二 甲苯 (µg/kg)	邻二 甲苯 (µg/ kg)	硝基 苯	苯胺	2- 氯 酚	苯 并 [a] 蒽	苯并 [a]芘	苯并[b] 荧蒽	苯并[k] 荧蒽		
3 #	0-0.5m	202 4.0 6.1 2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0.5-1.5 m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1.5-3.0 m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4 #	0-0.5m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0.5-1.5 m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1.5-3.0 m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采样点位			采样日	检测结果 (mg/kg)										
				茚并[1, 2, 3-cd] 芘		萘	蒾	二苯并[a, h]蒽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期					
3 #	0-0.5m	202 4.0 6.1 2	ND	ND	ND	ND	33
	0.5-1.5 m		ND	ND	ND	ND	31
	1.5-3.0 m		ND	ND	ND	ND	34
4 #	0-0.5m		ND	ND	ND	ND	33
	0.5-1.5 m		ND	ND	ND	ND	21
	1.5-3.0 m		ND	ND	ND	ND	22

根据上表，各项土壤监测指标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1、现有工程组成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2024 年 11 月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与山东新和成维生素有限公司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山东新和成维生素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依法注销，其全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由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承继。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维生素分公司作为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的分公司，负责原维生素公司的资产和业务。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区范围内涵盖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及原山东新和成维生素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在建工程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3-6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及在建工程组成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由上表可知，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工程环保手续齐全。

2、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共涉及两个排污许可证，分别为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许可证号 91370700MA3DJKFLX8001P），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维生素分公司（许可证号 91370700MAE7CDAE8F001P）

3、其他许可要求符合性分析

现有工程与其他排污许可要求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3-10 其他排污许可要求满足情况

项目	许可要求	现有工程情况	是否满足
许可排放浓度	对有组织废气排放口、无组织厂内和厂界、废水排放口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值进行了规定	根据自行监测结果，现有项目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排污许可指标要求	满足
自行监测要求	对废气排放口、废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无组织厂内和厂界各项污染物的监测内容、监测频次和监测方法等进行了规定	按照排污许可规定的自行监测要求进行例行监测	满足
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对企业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和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的记录内容、频次和形式等进行了规定	按照排污许可规定的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进行记录，包括电子台账和纸质台账，保存期不低于 5 年	满足

综上，现有工程运行过程较为完善地执行了排污许可的要求。

本项目为危险化学品输送管线（不含企业厂区内管线）建设项目，建设场地现状为

园区道路一侧空地及道路等，生态资源主要为人工绿化等，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管线两侧项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图见附图 3。

表 3-11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位置		规模	功能分区
		相对方位	与管线距离		
环境空气	项目管线两侧 500m 无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 二类功能区
声环境	项目管线两侧 200m 内声环境，该范围内无医院、学校、机关、科研单位、住宅、自然保护区等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功能区
地表水	围滩河	SW	1470 (最近)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功能区
地下水	拟建项目周边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 类水质
土壤	拟建项目管线两侧 200m 内土壤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试行)》(GB36600-2018) 第二类工业用地
生态环境	管线两侧 300m 范围内生态系统				/

1、环境质量标准

- (1)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 二级标准；
- (2) 地表水围滩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标准；
- (3)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 类标准；
- (4)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要求；
- (5) 土壤质量现状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试行)》(GB36600-2018) 第二类用地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2、污染物排放标准

施工期

(1) 施工期扬尘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 和《潍坊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技术导则》进行管理。

(2) 施工期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现有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理系统处理，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潍坊崇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施工废水经临时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生产及洒水降尘，不外排。

(3)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

(4) 施工期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

	<p>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应由具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p> <p>营运期</p> <p>（1）营运期无废气产生。</p> <p>（2）运营期巡检人员依托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现有巡检人员分配，不新增生活污水，无其他废水产生。</p> <p>（3）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p> <p>（4）营运期正常情况下无固体废物产生。</p>
其他	无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污染影响分析

1、废气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包括施工扬尘、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尾气、焊接烟尘、涂漆废气等。

(1) 施工扬尘

施工扬尘主要产生于：地面开挖、填埋、土石方堆放以及车辆运输过程。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以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的影响因素最大，随着风速的增大，施工扬尘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

汽车运输也会产生扬尘污染，其扬尘量、粒径大小等与多种因素如路面状况、车辆行驶速度、载重量和天气情况等相关。其中风速、风向等天气状况直接影响扬尘的传输方向和距离。由于汽车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时间短、扬尘落地快，其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运输道路两侧，如果采用硬化道路、路面定时洒水抑尘、车辆不要装载过满并采取密闭或遮盖措施，可大大减少运输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

此外，通过类比调查表明，在一般地段，无任何防尘措施的情况下，施工现场对周围环境的污染约在 150m 范围内，TSP 最大污染浓度是对照点的 6.39 倍。而在有防尘措施（围彩钢板）的情况下，污染范围为 50m 以内区域，最高污染浓度是对照点的 4.04 倍，最大污染浓度较无防尘措施降低了 0.479mg/m³。类比数据参见下表

表 4-1 某施工厂界下风向 TSP 浓度实测值 (mg/m³)

除尘措施	工地下风向距离 (m)						工地上风向 (对照点)
	20	50	100	150	200	250	
无	1.303	0.722	0.402	0.311	0.270	0.210	0.204
有(围彩钢板)	0.824	0.426	0.235	0.221	0.215	0.206	

因此，只要采取合理化管理、控制作业面积、土堆适当喷水、土堆和建筑材料遮盖、围彩钢板、大风天停止土方作业等措施，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会明显降低。

(2) 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尾气

施工中各种工程机械和运输车辆在燃汽油、柴油时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为 SO₂、NO₂、CO 和非甲烷总烃等，但是施工现场处在有利于废气扩散的环境，同时废气污染源具有间歇性和流动性，因此对局部地区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 焊接烟尘

施工期管廊的安装组接过程会有部分焊接工作，会产生焊接烟尘，主要成分是烟尘、CO、NO₂等，项目只需对管道和管廊连接处进行焊接，焊接时间较短，且位置分散，焊接完成影响即消失，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废水、施工设备清洗废水和管道试压废水。

(1) 生活废水

施工期劳动定员为 20 人，施工时间为 90 天，生活用水量按 50L/d·人计，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照 80%计算，则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m³/d、合计 72m³。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现有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沉淀池，不直接排入周围地表水体，对周围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2) 清洗废水

施工设备清洗废水污染物成分简单，主要为 SS 和少量石油类，产生主要集中在管线施工段。施工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较少，项目应在施工场地内设置临时沉淀池对设备清洗废水进行收集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用于施工场地内洒水抑尘，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造成影响。

(3) 管道试压废水

施工期需用清洁水对管道进行试压，试压将产生试压废水，试压废水产生量约等于管道内部承装水量，管道分段试压，用水量约为 51.5m³，试压废水可重复利用，除部分损耗外，试压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内洒水抑尘，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造成影响。

3、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间主要的噪声源是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运输车辆通常以卡车为主，属于线状污染源，对沿途道路两侧敏感点的影响较为明显；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机械主要有挖掘机、装载机、运输车、吊车等，各设备的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A）。

表 4-2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的噪声级

序号	高噪声设备	声源值（距源 5m 处，单位 dB（A））
1	路面破碎机	90
2	装载机	90
3	挖掘机	90
4	吊管机	80
5	电焊机	80
6	切割机	85
7	运输车辆	75

一般情况下施工机械分布比较分散，多数情况下只有 1~2 台设备在同一地点同时使用，施工现场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使用时，各设备噪声会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值约 3~5dB（A）。

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主要属于中低频噪声，因此在预测其影响时可只考虑其扩散衰减，即预测模型可选用：

$$L_2=L_1-20\lg\left(\frac{r_2}{r_1}\right)$$

式中：L₂—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dB(A)；

L₁—点声源在参考点产生的声压级，dB(A)；

r₂—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m；

r₁—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m；

根据项目噪声源，利用预测模式计算出无屏障的情形下，施工过程中主要噪声源噪声级分布如下所示。

表 4-3 施工机械不同距离噪声预测值（单位：dB（A））

设备 \ 距离	5m	10m	20m	50m	100m	150m	200m	300m
路面破碎机	90	84	78	70	64	60	58	54
装载机	90	84	78	70	64	60	58	54
挖掘机	90	84	78	70	64	60	58	54
吊管机	80	74	68	60	54	50	48	44
电焊机	80	74	68	60	54	50	48	44
切割机	85	79	73	65	59	55	53	49
运输车辆	75	69	63	55	49	45	43	39

根据《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不同施工阶段作业噪声限值为：昼间 70dB(A)，夜间 55dB(A)。从上表预测可知，在无任何屏障的情况下，昼间距离施工机械 50m 和夜间距离施工机械 300m 处噪声才能符合《建

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标准要求。

本项目在企业厂区外全长 1283 米，施工线路较短，施工量相对较小，且全线均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内，周边 300m 内无噪声环境敏感点，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等措施后，项目施工期间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管廊建设、管道铺设，项目仅在企业厂区外管廊施工过程中涉及廊柱部分局部小面积的开挖土方，项目开挖土石方全部就近匀摊，无弃土产生。

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废油漆桶、废焊材等。

（1）生活垃圾

施工期劳动定员为 20 人，施工时间为 90 天，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2t/d、合计 1.8t/a。施工场地产生的生活垃圾由施工沿线市政垃圾箱收集，收集点较远的由施工人员随手带回润丰化工生活垃圾收集点，最终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废油漆桶

管廊外壁会涂防腐油漆，根据依托管道经验，施工期用漆量约为 169kg，漆桶规格为 5kg/桶，施工期漆桶产生量约 34 个，单个漆桶重量约 50g，则项目废漆桶产生量为 1.7kg。废油漆桶是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弃容器，属于危险废物（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49），带回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库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3）施工废料

项目施工废料主要为废焊条，根据设计单位提供资料，焊接用焊条用量很少，焊接作业产生的废焊材，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只要对施工区固废的处理情况进行监督管理，防止其随意倾倒，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三、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1、水土流失及生态恢复

	<p>项目企业厂区外管廊廊柱部分施工涉及小面积的开挖土方工程，施工临时占地以及基坑开挖等使场内开挖土因结构松散，易被雨水冲刷造成水土流失。施工期间临时占地（包括施工的辅道、作业场地和原材料、弃料、弃渣的堆放场所）。这些占地将不可避免地对原生微地貌、地表植被产生碾压、破坏，导致植物干枯死亡，丧失了固定地表土壤的能力。本项目企业厂区外管道工程总长 1220m，且管道架空建设，依托周边现有道路，不设施工辅道、施工营地和施工作业场，合理安排施工计划，不设置集中的临时堆管场和堆土场。工程施工过程中，对开挖点及时进行回填、平整处理，及时恢复原有植被，减少发生水土流失的可能性。施工结束后，对植被恢复情况进行检查，恢复不良的及时补种。</p> <p>2、破坏景观</p> <p>施工期的扬尘、临时占地、建筑垃圾等会对周围自然景观有一定的破坏，但只是局部和暂时。</p> <p>本项目采用地上架空管架，施工期开挖土方量较小，对生态环境破坏较小。本项目管廊需之后直接采用吊车将管道吊至管廊的选定区域，施工中不设置集中的临时堆管场，对沿线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p>一、运营期污染影响分析</p> <p>1、废气</p> <p>本项目输送管道采用密闭输送工艺，运营期正常工况下，不产生环境空气污染物，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p> <p>2、废水</p> <p>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影响。</p> <p>3、噪声</p> <p>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输送泵产生的噪声，输送泵位于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新增 2 台输送泵（一用一备）。项目沿线不设置输送泵，无噪声源。</p>

	<p>4、固体废物</p> <p>本项目输送管线在运行过程中不会产生固体废物。</p> <p>二、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为危险化学品管线工程，全线均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内，且企业厂区外管线工程全长 1220 米，均属于架空敷设，建设场地原有生态环境不敏感，项目厂区外建设将造成少量地表植被的破坏，项目永久占地面积很小，且破坏的少部分物种都是在区域环境内广泛分布的，在施工期做好场地绿化和植被恢复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可以为环境所接受。</p> <p>三、运营期环境风险影响分析</p> <p>本项目涉及危险物料为盐酸，主要风险事故为盐酸输送管道泄漏事故，主要环境影响为对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及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设开关阀，设置紧急切断设施，若有紧急情况可实现紧急切断和紧急停输，加强巡逻，快速处理泄漏事故，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在落实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的前提下，项目环境风险可防可控。具体评价内容见“环境风险专题报告”。</p>
<p>选址 选线 环境 合理性 分析</p>	<p>本项目全线均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内，工程起点为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盐酸管道自山东新和成产业园 8082 装置东侧接出，沿厂区内部管廊至厂区西南角，沿龙威支路现有综合管廊至龙威支路与黄河西街路口东南角，下管廊后沿龙威支路东侧、龙威集团西围墙外侧，新建管墩至龙威支路南端（设桁架过龙威集团门口）海化现有蒸汽管北侧往西，设桁架横跨龙威支路后，沿现有蒸汽管道南侧并行进入海化泵站，长度约 4422m。工程起点处可直接接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原有管廊，以中间架空方式穿过园区道路。迂回路线少，可最大限度缩短厂区外管线的长度，最大限度地利用已有的管廊设施，减少施工量，降低环境影响。根据现场勘察，施工沿线不占用农田，周边景观多为人工绿化，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亦无需特殊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环境承载能力较强，生态环境影响小；施工沿线地质情况较好，无不良工程地质现象，建设条件良好，地理位置十分优越，选址基本合理。</p>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包括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尾气、焊接烟尘、防腐废气等。

(1) 施工扬尘

根据《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结合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对本项目施工期扬尘提出以下控制措施，减小扬尘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具体见下表。

表 5-1 项目施工期遵守《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具体落实措施

《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拟建项目需落实措施
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建立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制	制定严格的施工期扬尘防治管理制度，防治责任落实到人，实行责任人制度。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承发包合同，应当明确施工单位的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将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列入工程预算。
采取遮盖、围挡、密闭、喷洒、冲洗、绿化等防尘措施	1、在管廊施工场地的边界设置 2.5m 以上的围挡。2、管廊施工场地每天定时洒水，防止浮尘产生，在大风日加大洒水量及次数。3、容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堆放在远离附近敏感点的地方，最好采取密闭存储、设置围挡或堆砌围墙、采用防尘布苫盖或者其他防尘措施。4、施工者应对工地门前道路环境实行保洁制度，一旦有弃土、建材洒落应及时清扫。
施工工地内车行道路应当采取硬化等降尘措施	对施工场地内的车行道采取硬化降尘措施并及时清扫、冲洗，减少物料运输过程中产生的道路扬尘。
裸露地面应当铺设礁渣、细石或者其他功能相当的材料，或者采取覆盖防尘布或者防尘网等措施，保持施工场所和周围环境的清洁。	裸露地面铺设礁渣、细石或者其他功能相当的材料，减少扬尘。
禁止工程施工单位从高处向下倾倒或者抛洒各类散装物料和建筑垃圾。	从建筑上层清运易散性物料、渣土或者废弃物的，应当采取密闭方式，不得凌空抛掷、扬撒。
在城镇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应当保持车容整洁，不得带泥带灰上路。运输砂石、渣土、土方、垃圾等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篷盖、密闭等措施，防止在运输过程中因物料遗撒或者泄漏而产生扬尘污染。	1、进出工地的物料、垃圾运输车辆，应当采用密闭车斗。确无密闭车斗的，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cm，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cm。车斗应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cm。2、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应低速行驶，或限速行驶，减少扬尘产生量。

根据《潍坊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技术导则》，施工中必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施工扬尘污染需采取的防治措施如下：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①建筑施工现场应使用工具式彩色喷塑钢板围挡墙或实体墙进行全封闭围挡，市区主要道路两侧的围挡墙应不低于 2.5m。在建建筑物必须使用密目式安全立网进行封闭围挡，并及时整理、维护，确保严密、清洁、平整、美观。

②建筑施工现场内存放的土堆和裸露土地面要使用防尘网进行覆盖，覆盖要封闭严密，结束后绿化要及时、合理。

③土方作业前必须对作业场地主要道路进行硬化，并配备齐全洗车台、PM₁₀、PM_{2.5} 监测设备、视频监控系统、雾泡、喷淋等设施。

④建筑施工现场水泥等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应放置在封闭的库房内。

⑤风速四级以上天气时，建筑施工现场应停止土石方开挖、锚杆打孔、建筑垃圾清理和倒运等易产生扬尘的作业。

⑥建筑施工现场应设建筑废料集中堆放点，分类堆放，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应采用密闭式容器装存，日产日清。

⑦建筑施工现场进行易产生扬尘的作业时，必须采取有效降尘措施。

⑧施工现场视频监控每个工地不少于 2 个摄像头，工地进出口洗车台处、塔吊上至少各安装 1 个。其中，塔吊上应安装球机摄像头，满足施工现场全覆盖、无盲区、24 小时全时段监控要求。视频监控应与住建、城市管理部门联网，并与环保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⑨建筑工地至少配备安装 1 台 PM₁₀、PM_{2.5} 扬尘在线监测设备，实现 24 小时监控，并上传监测数据至工地视频监控中心，监测数据至少存储 6 个月。在线监测设备应与住建、城市管理部门联网，并与环保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2) 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尾气

为降低施工设备尾气的排放，施工期拟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①施工中选择污染物排放稳定且达到国家规定排放标准的施工机械，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科学管理，合理安排运行时间，发挥其最大效率。

②加强对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的保养与维修，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保证其尾气达标排放，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

③做好施工周围道路交通组织工作，保障周围道路顺畅，避免因施工而造成交通堵塞，防止因此而产生的废气怠速排放量。

④加强施工现场烟尘控制，严禁在施工现场排放有毒烟尘和气体，不得在

施工现场洗石灰，禁止使用燃煤，采用清洁能源，可有效控制大气污染。

⑤对燃柴油的大型运输车辆、推土机、挖掘机等要安装尾气净化装置，不得使用劣质燃料，保证尾气达标排放。

⑥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增强全体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坚持文明施工、清洁施工、科学施工，减少施工期施工设备尾气排放量。

⑦根据《山东省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规定》(省政府令第 327 号)，项目应选用满足该规定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非道路移动机械应当达标排放，禁止使用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有明显可见烟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不能达标排放的，应当进行维修或者加装、更换符合要求的污染控制装置；禁止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使用人擅自拆除、破坏或者非法改装污染控制装置；在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内，不得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新增非道路移动机械应自获得所有权之日起 30 日内，通过互联网或者现场等方式向就近的设区的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其派出机构提供登记信息。

施工单位在加强机械和车辆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使用满足要求的施工机械的前提下，尾气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3) 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主要产生于管廊连接处，焊接工作量较少，且施工现场为平原地形，具有良好的空气扩散条件，烟气产生后能迅速得到稀释扩散，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4) 防腐废气

由于本项目管道为钢骨架聚乙烯塑料复合管，所以无需涂刷防腐漆，因此本项目防腐废气主要来源于管廊防腐漆涂刷挥发产生的废气，由于本项目新建管廊数量较少，涂刷工作量较少，且施工现场为平原地形，具有良好的空气扩散条件，废气产生后能迅速得到扩散，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施工期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和管道试压废水。

(1) 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现有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处理，不直接排入周围地表水体；

(2) 施工场地设置临时沉淀池对设备清洗废水和管道试压废水进行收集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用于施工场地内洒水抑尘，不外排；

(3) 避免雨季开挖作业；

(4) 施工设备、运输车辆等进场前检查设备车辆是否有漏油等情况，严禁漏油设备、车辆进入。

3、施工期噪声影响防范措施

(1) 合理规划施工场地，合理分布施工机械；

(2) 施工单位应采用噪声水平满足国家相应标准的施工机械设备，加强施工机械的维修、管理，保证施工机械处于低噪声、高效率的良好工作状态；

(3) 运输车辆应低速匀速行驶，不能随意鸣笛。

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防范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油漆桶、废焊材、生活垃圾等，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少量开挖土石方全部就近匀摊，无弃土产生，施工废料主要为废焊条，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废油漆桶带回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库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5、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防范措施

为减轻施工活动对项目区域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施工期间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合理组织施工，减少临时占地面积；

(2) 缩小施工作业范围，施工人员和机械不得在规定区域外活动；

(3) 在项目场地内，确定适宜的建筑土方临时堆存点，挖取的土方做到及时回填，并避免雨天挖、填土方作业，以减轻水土流失；

(4) 尽量减少开挖量，施工后进行地貌、植被恢复，防止或减轻水土流失；

(5) 做好现场施工人员的宣传、教育、管理工作，严禁随意砍伐破坏施工区内外的植被、作物；

通过采取上述生态保护措施，可最大程度降低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本工程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其他	无																												
环保投资	<p>本项目总投资 2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p>																												
	<p>表 5-2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时段</th> <th style="width: 10%;">分类</th> <th style="width: 50%;">项目</th> <th style="width: 30%;">环保投资(万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气</td> <td>选用达标排放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洒水降尘、清洗进出车辆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临时沉淀池</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噪声</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选用低噪声设备及设备维护</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固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垃圾装运与处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态影响</td> <td>工地四周设置围挡（仅在管廊施工区域进行围挡）、生态保护宣传</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运营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风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截止阀、套管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td> </tr> </tbody> </table>	时段	分类	项目	环保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选用达标排放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洒水降尘、清洗进出车辆等	2	废水	临时沉淀池	1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及设备维护	0.5	固废	建筑垃圾装运与处置	0.5	生态影响	工地四周设置围挡（仅在管廊施工区域进行围挡）、生态保护宣传	1	运营期	风险	截止阀、套管等	7	合计			12
	时段	分类	项目	环保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选用达标排放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洒水降尘、清洗进出车辆等	2																									
		废水	临时沉淀池	1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及设备维护	0.5																									
固废		建筑垃圾装运与处置	0.5																										
生态影响		工地四周设置围挡（仅在管廊施工区域进行围挡）、生态保护宣传	1																										
运营期	风险	截止阀、套管等	7																										
合计			12																										
<p>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为施工期废气、噪声、固废等的影响，项目采取低噪声设备，并加强对施工车辆和施工设备的维护，固废均妥善处置、不随意丢弃，施工期环保措施技术可行，对环境影响较少；项目环保投资占比较少，经济可行。</p>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 内容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1) 施工结束后, 施工临时占地和植被及时恢复、及时绿化建设; (2) 完善区域内景观环境; (3) 物料运输过程中加盖篷布、洒水, 避免因起尘带来生态破坏; (4) 施工结束后拆除临时围挡, 按原样修复, 尽量保持原有生态原貌。	严格落实各项防范措施, 尽量保持原有生态原貌	/	/
水生生态	/	/	/	/
地表水环境	(1)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内现有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系统, 达标后排区域集中污水处理厂; (2) 施工场地设置临时沉淀池对设备清洗废水和管道试压废水进行收集处理, 处理后的废水用于施工场地内洒水抑尘, 不外排。	废水不外排	/	/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1)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2) 选用低噪声设备; (3) 加强施工机械的维修和保养; (4) 运输车辆应低速匀速行驶, 不能随意鸣笛。	施工厂界满足《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	/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3类标准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1) 制定严格的施工期扬尘防治管理制度; (2) 设置围挡、定期洒水、弃土回填、减速行驶等措施; 运输车辆低速行驶, 减少扬尘产生量。	落实《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和《潍坊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技术导则》的相关要求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少量开	落实相关措施, 无乱丢乱弃;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应	/	/

要 内容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挖土石方全部就近匀摊,无弃土产生,施工废料主要是焊接作业产生的废焊材,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应由具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p>(1) 管道采用电熔连接、阀门、仪表连接处采用法兰连接;</p> <p>(2) 对管道、阀门、法兰的压力等级,严格执行现行设计规范,防止物料泄漏。</p> <p>(3) 跨路管道设置套管,防止出现泄漏时对过往车辆及道路发生危害</p> <p>(4) 设立阀门,在发生泄漏时可以尽可能减少管道中剩余盐酸进入环境中。</p>	严格落实各项防范措施	<p>(1) 加强巡逻;</p> <p>(2)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设开关阀。</p> <p>(3) 设置紧急切断设施,若有紧急情况可实现紧急切断和紧急停输</p>	严格落实各项防范措施
环境监测	/	/	/	/
其他	/	/	/	/

七、结论

拟建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域，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在严格执行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协调处理好项目实施和生态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可减轻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项目建成后正常运行过程中无废气、废水、固废产生，严格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

环境风险评价专章

项目名称：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1 环境风险评价

1.1 现有工程环境风险分析

1.1.1 风险源识

1、物质危险性识别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对现有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进行识别。

表 1.1-1 风险物质识别结果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形态	贮存位置	危险特性
1	***	液	罐区	极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极易燃烧爆炸。
2	***	液、气	液氯储罐区、801-1 车间	不会燃烧，但可助燃。一般可燃物大都能在氯气中燃烧，一般易燃气体或蒸气也都能与氯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氯气能与许多化学品如乙炔、松节油、乙醚、氨、燃料气、烃类、氢气、金属粉末等猛烈反应发生爆炸或生成爆炸性物质。它几乎对金属和非金属都有腐蚀作用。
3	***	气	801-1 车间、808 一车间管道	不燃。化学反应活性较高，遇水后有强烈腐蚀性
4	***	气	801-1 车间管道	易燃易爆气体。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5	***	液	罐区	与明火或灼热的物体接触时能产生剧毒的光气。在空气、水分和光的作用下，酸度增加，因而对金属有强烈的腐蚀性。
6	***	液	罐区	能与一些活性金属粉末发生反应，放出氢气。遇氰化物能产生剧毒的氰化氢气体。与碱发生中合反应，并放出大量的热。具有强腐蚀性。
7	***	液	污水中转站、危废库	有毒
8	***	液	污水中转站	有毒
9	***	液	化学品库（161A）、807 一车间	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10	***	液	化学品库（161A）、807 一车间	1 易燃液体和蒸气 2 造成皮肤刺激 3 对水生生物有毒
11	***	液、气	806 一车间、805 车间	1 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2 长期放置则因水分而聚合，聚合物本身有自催化作用，可引起爆炸
12	***	气	806 一车间、805 车间	1 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2 与氟、氯等接触会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

				3 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13	***	液	806 一车间	1 强氧化剂 2 能与多种物质如金属粉末、电石、硫化氢、松节油等猛烈反应，甚至发生爆炸 3 与还原剂、可燃物如糖、纤维素、木屑、棉花、稻草或废纱头等接触，引起燃烧并散发出剧毒的棕色烟雾 4 具有强腐蚀性
14	***	液	806 一车间	1 遇金属反应放出氢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2 受热分解产生有毒的氧化磷烟气 3 具有腐蚀性
15	***	液	805 车间	1 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2 与氧化剂接触发生化学反应或引起燃烧 3 在火场中，受热的容器有爆炸危险 4 蒸气比空气重，沿地面扩散并易积存于低洼处，遇火源会着火回燃
16	***	液	806 一车间	1 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2 与铬酸、过氧化钠、硝酸或其他氧化剂接触，有爆炸危险 3 具有腐蚀性
17	***	液	808 一车间	1 易燃，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 2 与过氯酸银、二甲亚砷反应剧烈
18	***	液	液体罐组 2、 805 车间	1 遇水大量放热，可发生沸溅 2 与易燃物（如苯）和可燃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至引起燃烧 3 遇电石、高氯酸盐、雷酸盐、硝酸盐、苦味酸盐、金属粉末等猛烈反应，发生爆炸或燃烧 4 有强烈的腐蚀性和吸水性
19	***	固	盐库	受热分解产生有毒的烟气
20	***	气	管线	易燃

2、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现有项目的生产单元主要包括原辅料存储、反应生产装置、废水收集处理装置、废气收集处理装置。

生产设施的泄漏风险：由于在各个生产单元的生产装置内物料大部分采用液体管道输送，还涉及***等腐蚀性强的物质，由于腐蚀、老化等原因可能产生物料泄漏，尤其***等发生泄漏时，可能导致周围环境较大污染，危险性较大。

生产设施的火灾爆炸风险：由于本项目涉及的物料大部分都是易燃液体或气体，包括***等，其中一氧化碳为气体，而且一氧化碳的爆炸极限比较宽，更容易发生爆炸。根据物料危险性质和操作工艺条件，筛选危险性较高的生产单元，操作复杂，对于员工操作要求高，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生产装置中物料存在量较大，连通性较强，局部发生火灾后容易引起串

联效应，导致更大的事故发生。

危险工艺：现有项目涉及的危险工艺主要包括***装置 1 套，***装置 2 套，***2 套，***1 套、**1 套，生产过程中其他涉及高温、高压的危险工艺（***）1 套，具有较高危险性。

原辅料存储的泄漏火灾爆炸风险：该项目涉及液体危险化学品用储罐等容器存储，存在泄漏风险；而且本项目涉及的物料大部分为易燃物料，发生泄漏后容易引起火灾爆炸事故，尤其是压力储罐发生泄漏后的后果更严重。

其他风险单元风险识别：***的生产和使用仅存在于生产系统中，不设置专用的存储装置，均为在线用量，整个过程在很短时间内便可完成，气体输送管道上安装有应急阀。***在输送过程中有发生泄漏的风险，对周边大气造成污染。

3、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

根据危险物质和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现有项目可能发生泄漏、火灾爆炸等事故，风险物质通过下渗、大气扩散等途径扩散，对项目周围地下水以及大气环境中的人群造成危害。

表 1.1-2 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贮存位置	环境风险类别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因素	影响可能性
1	***	罐区	泄漏/火灾	大气扩散	环境空气	易燃液体，爆炸可产生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	***	液氯储罐区、801-1 车间	泄露	大气扩散	环境空气	***泄漏后立即气化为氯气，为毒性气体，其泄漏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植物生长的可能性，影响较大
3	***	801-1 车间、808 一车间管道	泄露	大气扩散	环境空气	***为毒性气体，其泄漏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植物生长的可能性，影响较大
4	***	801-1 车间管道	泄露	大气扩散	环境空气	***为毒性气体，其泄漏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植物生长的可能性，影响较大
5	***	罐区	泄露	大气扩散	环境空气	毒性气体，其泄漏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植物生长的可能性，影响较大
6	***	罐区	泄露	大气扩散	环境空气	毒性气体，其泄漏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植物生长的可能性，影响较大
7	***	污水中转站、危废库	泄露	下渗	地下水	厂区附近地下水
8	***	污水中转站	泄露	下渗	地下水	厂区附近地下水
9	***	化学品库（161A）、807 一车间	泄漏/火灾	大气扩散	环境空气	易燃液体，爆炸可产生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0	***	化学品库 (161A)、807 一车间	泄漏/火灾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易燃液体，爆炸可产生人员 伤亡和财产损失
11	***	806 一车间、 805 车间	泄漏/火灾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氰化氢有毒、易燃，其蒸气 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 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 烧爆炸
12	***	806 一车间、 805 车间	泄漏/火灾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易燃气体，腐蚀性
13	***	806 一车间	泄露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酸性气体，腐蚀性，其泄漏 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 植物生长
14	***	806 一车间	泄露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酸性气体，腐蚀性，其泄漏 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 植物生长
15	***	805 车间	泄漏/火灾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易燃液体，爆炸可产生人员 伤亡和财产损失
16	***	805 车间	泄漏/火灾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易燃、酸性气体，腐蚀性， 其泄漏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 康及动植物生长
17	***	808 一车间	泄漏/火灾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易燃液体，爆炸可产生人员 伤亡和财产损失
18	***	液体罐组 2、 805 车间	泄露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酸性气体，腐蚀性，其泄漏 存在威胁群众身体健康及动 植物生长
19	***	盐库	泄漏/火灾	大气扩 散	环境空气	受热分解出有毒气体

1.1.2 现有工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现有项目采取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表 1.1-3 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

序号	针对环节	已建成
1	事故废水	<p>事故水池有效容积为 6400m³；初期雨水池有效容积为 6600m³。</p> <p>在罐区、装置区、危废暂存仓库和工业固废贮存场所四周设废水截流导排系统，罐区截流导排系统主要为围堰，装置区、危废暂存仓库和工业固废贮存场所的截流导排系统主要为环形导流沟；所有截流导排系统与事故水池相连，可自流入事故水池；并且在围堰外设排水切换阀，正常情况下关闭阀门，定期维护，保持阀门良好，并设专人管理和维护。事故水通过厂区雨水系统转移至事故池，然后通过提升泵打入厂内污水中转站，泵入污水站进行处理。</p> <p>雨水总排口出水管上设置切断阀，阀门为电动和手动两种开关方式，并可实现远程控制开关，事故发生后，应第一时间关闭该阀门，防止受污染的水外排；池内设有提升设施，能将所集物送至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具有雨水系统外排总排口（含泄洪渠）监视及关闭设施，有专人负责在紧急情况下关闭雨水排口，防止雨水、消防水和泄漏物进入外环境。</p>
2	生产装置	建立了集中控制室，厂区内的各生产装置、公用工程及储运系统的 DCS 操作站、SIS 系统机组控制系统操作站等相关设备集中在中控室，实现设备集中操作、控制和管理。

		<p>对生产工况实施在线监控，对装置运行时出现的工艺参数异常现象进行报警联锁。</p> <p>各主要生产装置均安装了由检测元件、ESD（紧急停车系统）和最终执行元件组成的安全仪表系统（SIS）；各装置反应器、塔器等均配置液位监控、压力监控、液位超高报警、压力释放等自控设施；罐区各储罐设置高低液位报警装置，有效监控储罐内物料情况，并且每个罐区都预留一定数量的应急罐，在事故状态下可以及时进行倒罐处理。</p> <p>在各装置设置火灾报警系统，该系统基本覆盖各装置所有单元。整个系统由火灾报警系统控制器、自动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火警警报器及相应缆线组成。火灾发生时，可通过设置在各处的自动探测器自动报火警信号，或通过现场手动报警按钮人工报出火警信号。各装置设置有毒气体报警仪、火灾报警系统及烟感系统。</p> <p>根据工艺需要，在调度室及主控室各设置了一套电视监视系统，在各装置工艺各单元均设置监控摄像机，核心设备设置在仪表机柜间内，客户端设置在中央控制室操作区。</p> <p>对容易发生事故危及生命安全的场所和设备设置安全标志警示牌，对需要迅速发现并引起注意、以防发生事故的场所和部位涂有安全色；对阀门布置比较集中，易因误操作而引发事故的地方，在阀门的附近均有标明输送介质的名称、流向等标志；对生产场所与作业地点的紧急通道和紧急出入口均设置明显的标志和指示箭头。在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设置《告知牌》，并标明有毒物品的通用提示栏、有毒物品名称、健康危害、警告标识、指令标识、应急处理和理化特性等内容。</p> <p>采用双电源管理，各生产工序之间配备缓冲回收设施，并加强生产、治污的自动控制管理，防范废水非正常排放。</p>
3	原辅材 储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无泄漏输送泵及密封性良好的阀门，输送管道焊接； 2.配备完善的消防系统； 3.配备可燃气体报警及联动系统，当可燃气体在空气中的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时，发出声光信号报警，以提示尽快进行排险处理； 4.在原料库房、管道以及其他设备上，设置永久性接地装置；在装液体化工物料时防止静电产生，防止操作人员带电作业； 5.设置自动控制系统控制和设置完善的报警联锁系统，在必要的地方分别安装了火灾探测器、有毒气体探测器、感烟或感温探测器等，构成自动报警监测系统。 6.在所有人身可能接触到有害物质而引起烧伤、刺激或伤害皮肤的区域内，均设紧急淋浴器和洗眼器；除防护眼镜、手套、洗眼淋浴器等一般防护外，设有专用的防毒面具；对关键操作强制使用人员配备防护设备，例如空气呼吸面具、全身聚氯乙烯防护服、手套和防护镜等。
4	环保措施	<p>不含氯有机废气采用 RTO 焚烧处理，RTO 烟气采用“急冷塔+碱洗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含氯有机工艺废气，送入废气焚烧炉和气液焚烧炉燃烧处理。废气焚烧炉烟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急冷塔+SCR 脱硝+盐酸回收塔+碱洗塔”的净化处理；废气收集、输送系统通过 LEL 仪表严密监测自动控制，在紧急状态下进入 RTO 和废气焚烧炉废气可以互为备用；光气化反应尾气，采用“水洗+碱洗破坏”的工艺，经破坏吸收后的废气进入废气焚烧炉和气液焚烧炉焚烧处理；液氯存储废气经碱液吸收装置处理后排放；废液通过管道输送/专用吨桶密封暂存，固态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吨袋暂存，转移至三废焚烧炉焚烧处置或委外处置。</p>
5	其他	<p>建立健全安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全面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完善安全环保组织机构，对员工加强安全环保教育和技术培训，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和培训，全面提高员工应急处置能力。</p> <p>污水中转站设有在线监测系统，暂存后排入维生素分公司污水站处置，污水总排口设有在线监测设备，由运维单位负责运维。</p>
6	毒性气体泄 漏监测措施	<p>本项目生产涉及有毒气体光气、氯气等，易燃气体氢气、一氧化碳等，按《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规范》（GB50493-2009）的要求设置可燃和有毒气</p>

		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 针对有毒有害气体（光气、氯气）设置了生产厂区监控预警措施：有毒气体探头等。光气管道系统采用氮气夹套，当夹套内管光气泄漏时夹套外管中的氮气压力会波动，能及时观测到内管中光气的泄漏。
7	毒性气体泄漏处置装置	设置光气密闭间。含有光气的设备及管道集中布置在光气密闭间。光气密闭间接有正常及事故通风设施；全封闭负压室，围绕密闭间一周设有氨幕喷淋，并在密闭间周围设置消防水喷淋。以上措施均可进行远程操作。 光气破坏系统：三乙胺水溶液输送至两个光气破坏塔进行喷淋，光化车间的废气（主要为反应釜和淬灭釜的尾气）通入 1 级光气破坏塔，1 级光气破坏塔的气相出料再进入 2 级光气破坏塔。循环管线上设置 pH 在线监测。光气破坏塔的尾气进入有机物处理成套设备，有机物处理成套设备的气相出料检测不含光气后送去焚烧，残余液相送回淬灭釜，光化车间围绕密闭间一周设有氨幕喷淋和消防水喷淋。 液氯气化设置带有吸风罩的移动软管（软管的长度可以延伸到所有可能发生泄漏的部位），当发生液氯泄漏时，能够迅速将泄漏点或者泄漏区域密封，通过吸风装置将氯气吸入事故氯气吸收处理装置，防止氯气扩散。配套建设事故氯气吸收装置，利用 12% 碱液吸收事故条件下泄漏的氯气，事故氯气吸收处理装置碱液存量为 100m ³ 。液氯气化装置设置移动式水幕水带，长度应当满足布设 2 层以上围护的需要，作为防范氯气扩散的最后一道防线。

1.1.3 环境风险管理

1.1.3.1 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签署发布了《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为重大[重大-大气（Q3-M2-E2）+较大-水（Q3-M2-E3）]，并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取得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0703-2023-134-H。

1.1.3.2 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公司设有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存储各类安全、环保应急物资；此外，每个车间、危废暂存仓库、专职消防队均配备一定应急物资。应急物资储备日常管理主要由公司 HSE 部专职消防队、各车间 HSE 工程师负责。

应急物资储备情况见下表。

表 1.1-4 公司应急物资配备情况一览表

物资种类	物资名称	数量	主要用途	存放位置
车辆类	8t 泡沫消防车	1 辆	消防灭火	消防车库
	JP32 举高消防车	1 辆	消防灭火	消防车库
	气防车	1 辆	应急救援	消防车库
	防化服（轻型）	8 套	化学灾害现场作业时的躯体防护	消防物资库
	防化服（重型）	8 套	重度化学灾害现场全身防护	气防站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16 套	应急救援人员身体防护	消防物资库
	空呼吸瓶	10 个	备用气瓶	消防物资库
	消防头盔	16 个	个体防护	消防物资库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全	16 套	个体防护	消防物资库

	套)			
	抢险救援服	16 套	个体防护	消防物资库
	轻型安全绳	10 根	救援人员的救生、自救和逃生	消防物资库
	消防腰斧	10 把	破拆和自救	消防物资库
	头戴式防爆照明灯	10 个	单人作业照明	消防物资库
	避火服	2 套	个体防护	消防物资库
	隔热服	2 套	个体防护	消防物资库
侦检类	便携式气体探测仪	2 台	探测有毒、易燃易爆气体浓度	HSE 部
	手持式气体探测仪	4 台	探测有毒、易燃易爆气体浓度	HSE 部
	固定式气象监测站	1 台	测量实时气象信息	应急中心
	红外测温仪	4 台	测量事故现场温度；可预设高、低温报警	装备部
警戒类	警戒标志杆	12 根	灾害事故现场警戒，具有反光功能	防汛物资库
	锥形事故标志柱	120 个	灾害事故现场道路警戒	防汛物资库
	隔离警示带	10 盘	灾害事故现场警戒，双面反光；	消防物资库
	闪光报警灯	11	灾害事故现场指挥，具备报警功能	防汛物资库
	手持扩音器	4 个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各类警示牌	1 套	灾害事故现场警戒	消防物资库
灭火类	移动式消防炮	2 个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机动手台泵	1 台	用于输送水或泡沫溶液等液体灭火剂的专用泵	消防物资库
	扳手、水枪等常规器材	1 套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二节拉梯	1 个	登高作业	消防物资库
通信类	移动电话（防爆）	2 部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对讲机（防爆）	10 台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骨感通话装置	10 套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救生类	缓降器	1 个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安全钩	16 个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消防腰斧	8 个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救援三脚架	1 副	应急救援	消防物资库
	救生软梯	1 副	登高救生作业	消防物资库
	自动苏生器	1 台	对中毒或窒息的伤员自动进行人工呼吸或输氧的急救器具	消防物资库
破拆类	液压破拆工具组	1 套	灾害现场	维修中心
	无齿锯	1 套	破拆作业	维修中心
	手动破拆工具组	1 套	灾害现场	维修中心
输转类	输转泵（气动泵）	1 台	吸附、输转各种液体	消防物资库
	有毒物质密封桶	1 个	装载有毒有害物质	消防物资库
	吸附垫	10 副	吸附酸、碱和其他腐蚀性液体	消防物资库
堵漏类	木质堵漏楔	1 套	各类孔洞状较低压力的堵漏作业	维修中心
	注入式堵漏工具	1 套	阀门或法兰盘堵漏作业	消防物资库
	无火花工具	1 套	易燃易爆事故现场的手动作业	维修中心
	金属堵漏套管	1 套	各种金属管道裂缝的密封堵漏	维修中心
洗消类	洗消帐篷	1 顶	消防人员洗消	消防物资库
	洗消粉	10 包	消防人员洗消	消防物资库

排烟照明类	移动式排烟机	1 台	灾害现场的排烟和送风	消防物资库
	移动照明灯组	1 组	灾害现场的作业照明	消防物资库
	移动发电机	1 台	灾害现场照明	消防物资库
其他类	水幕水带	1 套	阻挡或稀释有毒和易燃易爆气体或液体蒸汽	消防物资库
	心肺复苏人体模型	1 套	急救训练用	消防物资库
	气瓶填充泵	1 台	空呼吸瓶充装	消防物资库
急救类	急救药箱	2 箱	伤员急救	消气防车

对照《关于印发<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应急〔2019〕17号）、《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GB30077—2023）要求，现有工程环境应急物资配备较为完善，建议企业建立健全重点环境应急资源信息库，加强环境应急资源储备管理，促进环境应急预案质量和环境应急能力提升。

1.1.3.3 应急监测能力建立情况

针对紧急污染事故时的应急监测要求，公司目前具备一定数量的应急监测设备。HSE 部和各项目部配备挥发性气体检测仪，能够通过 PID 方式检测挥发性气体浓度；公司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及各车间内部均配备 LEL 检测仪。

表 1.1-5 公司应急监测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用途
1	便携式风速仪	1 台	风速测量
2	便携式 VOC 检测仪	5 台	测挥发性有机物含量
3	便携式气体探测仪	2 台	探测有毒、易燃易爆气体浓度
4	手持式气体探测仪	4 台	探测有毒、易燃易爆气体浓度
5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COD、氨氮、总磷）	1 台	测液体 COD、氨氮、总磷
6	PH 计/电导率仪一体机	1 台	测液体 PH、电导率
7	微库伦综合滴定仪（测硫、氯）	1 台	测液体硫、氯
8	水质分析仪（COD、氨氮、总磷）	1 台	测液体 COD、氨氮、总磷
9	防水型 PH/ORP/温度笔式测定仪	1 个	测液体 PH、ORP、温度
10	电导率仪	2 台	测液体电导率
11	离子计	2 台	测液体中离子
12	X 射线荧光光谱仪	1 台	测废液元素
13	量热仪	1 台	测热值
14	便携式恶臭分析仪	1 台	测量臭气浓度等指标

1.1.3.4 应急培训、应急演练情况

公司设置企业专职消防队，配备指挥员 2 人，专职消防队员 13 人。分为 2 个战斗班，实行 24 小时应急值班，装备有 8t 水泡沫消防车 1 辆、JP32 举高消防车 1 辆、气防车 1 辆、移动水炮 2 台，配备有防护、急救、检测、通讯等专业应急救援装备。

公司内部组建义务消防队，定期开展应急救援培训及车间级演练，不断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1.1.4 风险防范措施有效性评价及整改建议

参照《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全省环境风险源企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鲁环函〔2019〕101号）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隐患排查表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隐患排查表对现有工程环境安全隐患进行排查，目前公司应急处置设施较为完善，应急处置方法得当，能满足环评风险防范要求，设有完善的应急管理体系，风险防范措施是完整有效的。

表 1.1-6 现有工程风险隐患排查及符合性分析

序号	排查重点	符合性分析
1	企业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不存在未批先建、未验先产、批建不符等环境问题
2	废水、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及达标情况。	按环评和审批要求建设有废水、废气治理设施，不存在不运行污染防治设施、暗管偷排、超标排污等违法行为
3	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情况。	现有工程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管道收集，在厂区雨水总排口处设置切换阀，初期雨水截流至事故池，后期雨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生活、生产废水收集后暂存在污水中转站内，再输送到新和成维生素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最后送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4	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及处置情况。	现有工程危险废物全部得到有效处置，不存在未按规定申报、未经审批擅自处置利用、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环境问题。
5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联网及运行情况	例行监测委托资质单位定期监测。
6	环境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编制情况。	公司按照要求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在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进行了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 370703-2023-134-H。
7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措施落实情况。	生产车间、仓库设有毒气体报警仪，并保持运行情况良好。
8	环境应急防范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设有水环境风险三级防控体系，一级防控为围堰防控，在生产区设置围堰和导流渠，围堰内按重点防渗的要求设置混凝土地面。二级为事故池防控，建设 6400m ³ 的事故水池，用于收集全厂事故废水。三级终极防控，从全场角度考虑，作为终端控制措施，在厂区雨水排放口设置切断阀，一旦事故废水进入厂区正常污水排放管道或雨水管道，立即切断厂区与外界雨水接纳管网的联系，将事故废水控制在厂区内。同时配备有足够的应急处置物资并确保可用、好用
9	企业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管理机构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情况。	目前已建立隐患排查管理机构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10	企业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情况。	已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

1.2 本项目评价等级划分及评价范围

1.2.1 评价等级判定

1.2.1.1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级

(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重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盐酸（31%），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列入附录表 B.1 的风险物质包括盐酸，相关风险物质的临界量见下表。

表 1.2-1 本项目附录 B.1 涉及物质临界量判定表

物质	CAS 号	临界量 (t)
盐酸 (≥37%)	7697-37-2	7.5

根据判定结果，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在两个截断阀室内的最大存在量及其 Q 值确定见下表。

本项目选用 DN150 管道，管道内径为 146mm，管道截面积：0.01673m²，管道长度 4422m。

盐酸重量计算：

$$m = V \times \rho$$

式中：m—盐酸重量，t；

V—管道液体存在量，m³；

ρ —管道液体密度，t/m³；

表 1.2-2 项目设计两个截断阀室之间内物质存在量及 Q 值确定表

危险化学品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量合计 t		临界量 (t)	q/Q
盐酸	7647-01-0	管道在线量	71.1	7.5	9.48
Q 值合计					9.48
注：盐酸浓度折算为 37%					

根据上表，本项目 Q 值为 9.48， $1 \leq Q < 10$

(2) 行业及生产工艺 (M)

本项目为危险物质管道运输工程，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表 C.1，确定 M 分值，如下表：

表 1.2-3 建设项目 M 值确定表

行业	评估依据	分值
石化、化工、医药、	涉及光气及光气化工艺、电解工艺（氯碱）、氯化工艺、硝化工艺、合	10/套

轻工、化纤、有色冶炼等	成氨工艺、裂解（裂化）工艺、氟化工艺、加氢工艺、重氮化工艺、氧化工艺、过氧化工艺、胺基化工艺、磺化工艺、聚合工艺、烷基化工艺、新型煤化工工艺、电石生产工艺、偶氮化工艺	
	无机酸制酸工艺、焦化工艺	5/套
	其他高温或高压，且涉及危险物质的工艺过程 ^a 、危险物质贮存区	5/套（罐区）
管道、港口/码头等	涉及危险物质管道运输项目、港口/码头等	10
石油天然气	石油、天然气、页岩气开采（含净化），气库（不含加气站的气库），油库（不含加气站的油库）、油气管线 ^b （不含城镇燃气管线）	10
其他	涉及危险物质使用、贮存的项目	5
^a 高温指工艺温度 $\geq 300^{\circ}\text{C}$ ，高压指压力容器的设计压力（P） $\geq 10.0\text{MPa}$		
^b 长输管道运输项目应按站场、管线分段进行评价		

本项目属于上表中“涉及危险物质管道运输项目”，M 值=10，为 M3

（3）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分级

表 1.2-4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等级判断（P）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行业及生产工艺（M）			
	M1	M2	M3	M4
$Q \geq 100$	P1	P1	P2	P3
$10 \leq Q < 100$	P1	P2	P3	P4
$1 \leq Q < 10$	P2	P3	P4	P4

根据 Q 值、M 值及上表判定，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分级为 P4。

1.2.1.2 环境敏感程度（E）分级

（1）大气环境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分级原则见表 1.2-5。

表 1.2-5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分级	大气环境敏感性
E1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5 万人，或其他需要特殊保护区域；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大于 10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大于 200 人
E2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大于 1 万人，小于 5 万人；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大于 500 人，小于 10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大于 100 人，小于 200 人
E3	周边 5km 范围内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人口总数小于 1 万人；或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总数小于 500 人；油气、化学品输送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人口数小于 100 人

表 1.2-6 管线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企业人口数

公司名称	公司人数
龙威集团化工有限公司	82
总计	82
管线总长度	4422m
每千米管段人口数	82

根据项目周边居住区等环境大气敏感点人口统计，周边 200m 范围内每千米管段无居住区、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机构，且人数小于 100 人，故大气环境敏感程度分级为 E3。

(2) 地表水环境

项目发生环境风险事故时，危险物质泄漏可能进入的水体为企业厂区周边的围滩河，水环境功能为IV类水体；发生事故时最大流速时 24h 流经范围不跨省界、国界；地表水环境功能敏感性分区为低敏感 F3。

发生事故时，危险物质泄漏到内陆水体的排放点下游（顺水流向）10km 范围内主要为农田、居住区等，无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农村及分散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红树林、珊瑚礁等滨海湿地生态系统；珍稀、濒危海洋生物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海洋特别保护区；海上自然保护区；盐场保护区；海水浴场；海洋自然历史遗迹；风景名胜区；其他特殊重要保护区域；水产养殖区、天然渔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海滨风景游览区、具有重要经济价值的海洋生物生存区域。环境敏感目标分级为 S3。

根据导则附录 D 表 D.2，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为 E3。

(3)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周边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准保护区；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以外的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他保护区，如热水、泉水、温泉等特殊水资源保护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未划定保护区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其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等其他未列入上述敏感分级的环境敏感区，因此地下水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G3。

经调查，区域包气带厚度分布连续，比较均匀；经渗水试验确定，垂直渗透系 $K > 1.0 \times 10^{-4} \text{cm/s}$ ，包气带防污性能为 D1。根据导则附录 D 表 D.5，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为 E2。

综上，建设项目环境敏感特征表见下表

表 1.2-7 建设项目环境敏感特征表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管道最近 /m	属性	人口数
环境空气	1	/	/	/	/	/

	每公里管段人口数（最大）统计				/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3	
地表水	受纳水体					
	序号	受纳水体名称	排放点水域环境功能		24h 内流经范围/km	
	1	围滩河	IV类		其他	
	内陆水体排放点下游 10km（近岸海域一个潮周期最大水平距离两倍）范围内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环境敏感特性	水质目标	与排放点距离	
	1	--	--	--	--	
	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3	
地下水	序号	环境敏感区名称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包气带防污性能	与下游厂界距离/m
	1	--	G3	III	D1	--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2	

1.2.1.3 风险潜势

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按照下表确定环境风险潜势。

表 1.2-8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区 (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极高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	IV	III	III
环境中度敏感区 (E2)	IV	III	III	II
环境低度敏感区 (E3)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项目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环境风险潜势见下表。

表 1.2-9 拟建项目环境风险潜势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区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环境风险潜势	评价工作等级
大气	E3	P4	I	简单分析
地表水	E3		I	简单分析
地下水	E2		II	三级

根据上表，环境空气风险潜势为 I、地表水环境风险潜势为 I、地下水环境风险潜势为 II。根据导则要求，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综合等级取各要素等级的相对高值，即 II。

1.2.1.4 评价工作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1.2-10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 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A。

根据上表判定, 项目大气环境风险评价为简单分析、地表水环境风险评价为简单分析、地下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三级。

1.2.2 评价范围及保护目标

根据判定的环境风险评价等级, 风险评价范围及保护目标如下:

大气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不设评价范围;

地表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不设评价范围;

地下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 评价范围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评价范围定为输送管线中心线两侧 200m 内范围。

1.3 风险识别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风险识别包括: 物质危险性识别,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

1.3.1 物质危险性识别

根据导则要求, 物质识别应包括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盐酸。

表 1.3-1 盐酸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

化学品名称 中文名称: 盐酸 英文名称: hydrochloric acid CAS 号: 7647-01-0 危规号: 81013 分子式: HCl 分子量: 36.46 危险性类别: 第 8.1 类酸性腐蚀品 UN 编号: 1789
危险性概述 健康危害: 接触其蒸气或烟雾, 可引起急性中毒, 出现眼结膜炎, 鼻及口腔粘膜有烧灼感, 鼻衄、齿龈出血, 气管炎等。误服可引起消化道灼伤、溃疡形成, 有可能引起胃穿孔、腹膜炎等。眼和皮肤接触可致灼伤。慢性影响: 长期接触, 引起慢性鼻炎、慢性支气管炎、牙齿酸蚀症及皮肤损害 环境危害: 对环境有危害, 对水体和土壤可造成污染 燃爆危险: 本品不燃, 具有强腐蚀性、强刺激性, 可致人体灼伤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 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 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 给输氧。如呼吸停止,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 用水漱口, 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 能与一些活性金属粉末发生反应, 放出氢气。遇氰化物能产生剧毒的氰化氢气体。与碱发生中和反应, 并放出大量的热。具有较强的腐蚀性 有害燃烧产物: 氯化氢 灭火方法: 用碱性物质如碳酸氢钠、碳酸钠、消石灰等中和。也可用大量水扑救
泄漏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防酸碱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小量泄漏: 用砂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 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 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p>操作处置与储存</p> <p>操作注意事项：密闭操作，注意通风。操作尽可能机械化、自动化。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穿橡胶耐酸碱服，戴橡胶耐酸碱手套。远离易燃、可燃物。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碱类、胺类、碱金属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p> <p>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库温不超过 30℃，相对湿度不超过 85%。保持容器密封。应与碱类、胺类、碱金属、易（可）燃物分开存放，切忌混储。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p>
<p>接触控制及个体防护</p> <p>中国 MAC(mg/m³)：15</p> <p>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注意通风。尽可能机械化、自动化。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p> <p>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其烟雾时，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或空气呼吸器。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氧气呼吸器</p> <p>眼睛防护：呼吸系统防护中已作防护</p> <p>身体防护：穿橡胶耐酸碱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酸碱手套</p> <p>其他防护：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备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p>
<p>理化特性</p> <p>含量：工业级 36% 外观与性状：无色或微黄色发烟液体，有刺鼻的酸味</p> <p>溶解性：与水混溶，溶于碱液 熔点（℃）：-114.8（纯） 沸点（℃）：108.6（20%）</p> <p>相对密度（水=1）：1.20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1.26 饱和蒸气压（kPa）：30.66(21℃)</p> <p>主要用途：重要的无机化工原料，广泛用于染料、医药、食品、印染、皮革、冶金等行业</p> <p>禁配物：碱类、胺类、碱金属、易燃或可燃物</p>
<p>毒理学资料</p> <p>无资料</p>
<p>运输信息</p> <p>包装方法：耐酸坛或陶瓷瓶外普通木箱或半花格木箱；玻璃瓶或塑料桶（罐）外普通木箱或半花格木箱；磨砂口玻璃瓶或螺纹口玻璃瓶外普通木箱；螺纹口玻璃瓶、铁盖压口玻璃瓶、塑料瓶或金属桶（罐）外普通木箱</p> <p>运输注意事项：本品铁路运输时限使用有橡胶衬里钢制罐车或特制塑料企业自备罐车装运，装运前须报有关部门批准。铁路运输时应严格按照铁道部《危险货物运输规则》中的危险货物配装表进行配装。起运时包装要完整，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碱类、胺类、碱金属、易燃物或可燃物、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应防暴晒、雨淋，防高温。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p>

1.3.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1) 危险工艺风险识别

本项目管线运输原料为 31%盐酸，属于危险化学品管道输送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工工艺。

(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本项目为化学品管道输送工程，若管道发生破裂等会造成危险物料的泄漏。

表 1.3-2 拟建输送管道概况

物料名称	路线		管线长度 (km)	管径 (mm)	工作压力 (MPa)	工作温度 (℃)	架设方式
	起点	终点					
31% 盐酸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 技有限公司	海化泵站	4.391	DN150	0.3	常温	架空/管廊

1.3.3 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

本项目涉及物料盐酸不可燃，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主要为有毒有害物质的泄漏，泄漏过程中，盐酸液体产生刺激性气味，影响周边大气环境质量，对职工及附近居民的健康造成损害。

发生事故时，事故控制过程中产生的物料如没有得到有效控制，可能会进入雨水系统，

造成附近的水体污染，如果造成渗漏，会对下游地下水产生污染。

项目危险单元划分及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表 1.3-3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危险单元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盐酸输送管线	盐酸	泄漏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	周围居民区及企事业单位、区域地表和地下水

1.4 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

1.4.1 大气环境风险影响预测与评价

本次大气风险预测等级按简单分析进行：

当发生泄漏时，停泵、关闭相关阀门切断输送，并对泄漏的管道内物料进行回收。本项目管道直径相对较小，当发生少量泄漏时，物料液体泄漏到土壤中，用砂土或其他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送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当发生大量泄漏时，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管道为露天装置，泄漏后能很快扩散，周边近距离无环境敏感点，工作人员处理泄漏事故时须做好防护措施，对周边大气影响可控制到最低水平。

1.4.2 地表水环境风险预测

本次地表水风险预测等级按简单分析进行：

泄漏物料一旦未能得到有效控制，则有可能进入园区市政雨水收集系统，从而通过园区雨水管网排入围滩河，本项目事故废液进入后可能会造成地表水污染事故。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D 中表 D.3 和 D.4，本项目地表水功能敏感性分区为低敏感（F3），环境敏感目标分级为 S3。因此根据导则附录 D 中表 D.2，本项目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为环境低度敏感区（E3）。

本项目通过联动装置及时发现泄漏，将管道内剩余物料回收，对泄漏点已泄漏的物料采取吸收、围堵的方式控制在小范围内，管道内自身存储物料相对较少，泄漏量相对较少，及时发现采取措施后，基本可控制不会进入雨水管网，基本不会发生地表径流事故，对围滩河及其下游水域的水质影响较小。

1.4.3 地下水环境风险预测

本次地下水风险预测等级按三级评价进行：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管廊下地面均已做好防渗处理，泄漏产生的废液、废水会经厂内事故水收集系统收集，进入事故水池。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至海化泵

站之间的厂区外的管线，山海化泵站进厂设有截止阀，中间为管线，泄漏概率很小。

本项目物料泄漏后，31%盐酸部分挥发，大部分进入土壤，进而进入地下水，造成的影响主要为造成土壤和地下水的 pH、氯盐含量变化，项目所在区域本身为盐碱地，项目泄漏量相对较小，泄漏后对局部污染物土壤及时进行转移处置或修复后，对区域地下水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1.5 环境风险管理

1.5.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5.1.1 大气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1) 建立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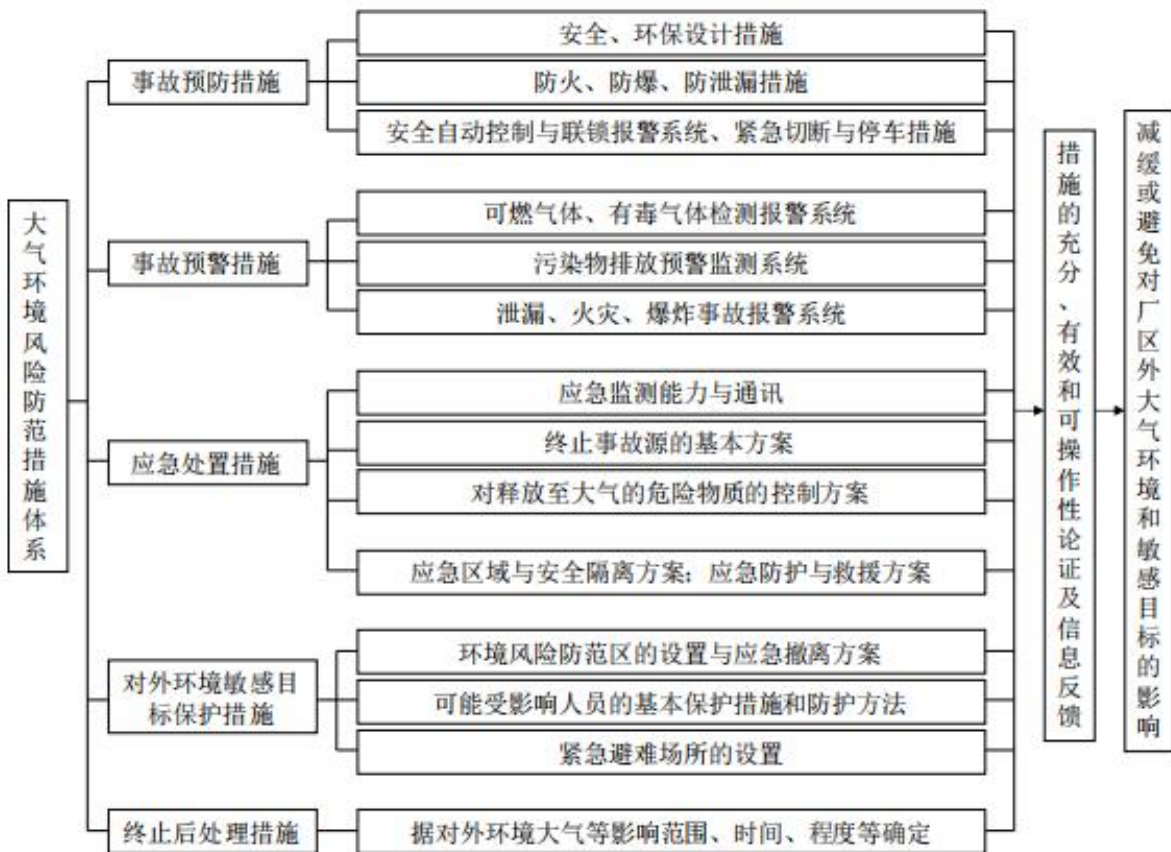


图 1.5-1 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体系框架图

(2) 建立大气环境风险三级防范体系

一级防控措施：工艺设计与安全方面，如管线等密封防泄漏措施。以有效减少或避免使用风险物质。

二级防控措施：报警、监控与切断系统，如有毒、有害气体自动监测报警系统，自动控制，联锁装置及自动切断系统等。以有效减少泄漏量、缩短泄漏时间的措施。

三级防控措施：事故后应急处置措施，如喷淋消防系统等措施，并有效转移到废水、固

废、备用储存设施中等。以有效降低事故状态下大气释放源强、缩短时间、减小排放量。

(3) 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见下表。

表 1.5-1 项目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具体内容

防范措施	措施分项	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具体内容
事故预防措施	安全、环保设计措施	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进行安全环保设计
	防火、防爆、防泄漏措施	1、管道连接采用焊接方式，仅阀门、仪表连接处采用法兰连接； 2、对管道、阀门、法兰的压力等级，严格执行现行设计规范，防止物料泄漏； 3、管道建成后需由专人巡检，巡视内容主要包括管道是否泄漏、架空管道的支架、支墩及基础巡检、管道上的防腐是否破坏、管道上是否有私自开口接管； 4、设立三个阀门，在发生泄漏时可以尽可能减少管道中剩余盐酸进入环境中。
	安全自动控制与联锁报警系统、紧急切断措施	1、按照规范设计，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厂内设开关阀，并与厂区内盐酸储罐液位报警系统联锁；2、设置紧急切断设施，若有紧急情况可实现紧急切断和紧急停输
事故预警措施	消防系统	依托滨海开发区消防大队以及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应急处置措施	应急监测能力	企业须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监测能力，配备特征污染物便携监测仪器，并针对不同事故类型制定了环境风险事故应急监测方案，确无监测能力的因子则委托监测
	终止事故源的基本方案	严格按照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终止事故源；配套突发事故紧急切断、堵漏、消防、输转等措施
	对释放至大气的危险物质的控制方案	采取喷淋减量等措施
	应急区域与安全隔离方案	应急区域：按危险程度分为三个区域，分别为事故中心区、事故波及区和受影响区 安全隔离方案：根据事故大小分为：事故现场安全隔离、毒性终点 2 撤离半径安全隔离、毒性终点 1 撤离半径安全隔离
	应急防护与救援方案	企业自行配备一定能力的应急防护设施、设备，重大事故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形成应急联动
外环境敏感目标保护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区的设置与应急撤离方案	风险防范区：事故现场安全隔离区、毒性终点浓度安全隔离区 应急撤离方案：包括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非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
	可能受影响人员的基本保护措施和防护方法	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当地有关环境保护部门和县、乡政府，配合公安、消防等部门做好受影响公众的疏散、撤离、防护、救治等工作
	紧急避难场所的设置	企业应配备紧急救援站和有毒气体防护站
中止后处理措施	疏散人群的返回	根据对外环境大气等影响范围、时间、程度等确定

1.5.1.2 水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采取的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 ①管道建成后需由专人巡检，巡视检查管道是否发生泄漏。
- ②当发生泄漏时，停泵、关闭相关阀门切断输送，并对泄漏的物料进行回收。

③当发生少量泄漏时，物料液体泄漏到土壤中，用砂土或其他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送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当发生大量泄漏时，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事故状态下产生的废水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1.5.1.3 应急监测

若发生事故，应根据事故波及范围确定监测方案，监测人员应在必要的防护措施和保证安全的情况下进入处理现场采样。此外，监测方案应根据事故的具体情况由指挥部作调整和安排。

表 1.5-2 风险应急环境监测方案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事故情景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环境空气	当时风向的下风向	管道泄漏	氯化氢	事故发生后立即进行取样监测。事故发生后未得到有效控制时，每 20min 监测 1 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直到事故影响完全消除。
水环境	厂区雨水总排口	管道泄漏，化学品或者消防水污染地表水	pH、氯盐等	事故发生后立即进行取样监测。事故发生后未得到有效控制时，每 20min 监测 1 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直到事故影响完全消除。
	围滩河下游的混合处			
	围滩河上游的对照点、围滩河入 口处			

1.5.1.4 与园区风险防控体系的衔接

考虑事故触发具有不确定性，项目环境风险防控系统应纳入园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园区风险防范主要内容及联动机制如下：

(1) 园区风险防控联动网络

园区针对存在的各种风险源，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和建立有效的安全防范体系，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并建设警报装置。在一旦发生事故的情况下，立即鸣响警报，通知区内企业启动防范措施，确保各项应急工作快速、高效、有序启动，减缓事故蔓延的范围，最大限度地减轻风险事故造成的危害。

(2) 园区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园区应合理规划企业布局，并联合企业合理规划危险物质运输路线；建立重点风险源和环境风险救援力量管理动态信息库；建立事故应急池、截断系统、污水处理等园区应急措施；对入区企业加强运输过程、贮运过程、工艺设备设计与生产过程、末端处置过程以及伴生/次生污染风险防范措施的监管。

(3) 园区风险监控系統

建立化工区及各企业风险监测系统，在发生轻微事故（即污染事故发生在某装置的一部分，通过控制，不会影响到装置以外）和一般事故（污染事故持续发展影响到整个装置，但通过控制，不会影响到厂区以外）时，及时启动厂内应急监测预案，建立应急监测小组，对事故现场及周围区域实施应急监测；当发生严重事故（重大的爆炸和泄漏，使周围居民受到明显影响，并直接导致外环境排放浓度超标）时，风险事故监测系统要依赖于当地环境监测站、第三方监测机构，入园企业应急监测小组要配合检测机构实施应急环境监测，为应急救援指挥部门判断事态发展和指挥救援提供依据。

（4）园区三级防控体系

一级防控即利用企业自身的围堰、应急池等环境应急防控设施，将事故污水控制在企业厂区内；二级防控即推动有条件的相邻企业间应急池、企业与园区公共应急池互联互通，对流出事故企业的污水进行拦截、转运、处置，防止污水进入园区河道。

1.5.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要求

项目建设单位应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169-2018）为指导，结合《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技术指南》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2019年3月）规定，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园区、环保部门、周边敏感目标、企业等进行联动。

当厂区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首先启动企业应急预案进行紧急处理，若污染物扩散出厂界、企业应急预案无法应对时应启动区域应急预案，应与政府进行应急响应，企业应急预案同时保持响应；及时通知园区管委会、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政府、潍坊市人民政府，启动园区、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潍坊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应急响应，园区应急预案和企业应急预案同时保持响应。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超出应急处置能力时，需要与周边企业、政府建立联动机制，弥补自身应急物资和应急人员的不足。应急预案体系从层面上分为三级：政府总体应急预案，部门/行业应急预案，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6 评价结论

1.6.1 项目危险因素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为盐酸，总平面布置和设计充分考虑了环境风险，符合环境风险的要求。

本项目在施工建设中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现行的设计规范、规定及标准。根据危险化学品储存过程中毒物危害程度进行布置。按其危害程度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进行管理。

1.6.2 风险等级

项目大气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地表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地下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三级。

1.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本项目针对危险单元建立有效的监控和预警机制，能够确保及时发现事故，并快速做出应急救援措施，本项目建立“单元-厂区-园区/区域”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依托厂区现有2500m³事故水池，用于事故状态下全厂消防、事故废水收集，确保事故水不直接排入附近地表水体。

本项目储存装置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尽管最大可信事故概率较小，但还应从建设、生产、贮运、消防等各方面积极采取措施，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当出现事故时，要采取紧急的工程应对措施，如有必要，要采取社会应急措施，并根据实时情况和事故种类确定人群疏散范围，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事故发生后要积极开展灾后危险化学品及消防废水的处理，防止二次污染发生。

1.6.4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与建议

综上所述，企业在严格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的情况下，发生风险事故概率较小，项目环境风险可防可控。本次评价建议项目运营过程中应根据生产运行工况以及各类危险物质的实际消耗量，尽可能减少危险物质在厂区内的存在量，减轻环境风险隐患；针对厂区存在的环境风险防控问题，尽快进行整改，同时应加强日常风险管理，加强员工安全培训，杜绝人为造成的环境风险隐患。

表 1.6-1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盐酸				
		存在总量/t	71.1 (折算 37%)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82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input type="checkbox"/>	1≤Q<1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Q<100 <input type="checkbox"/>	Q>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M4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_, 到达时间___/___h					
	地下水	下游厂界边界到达时间___/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_, 到达时间___/__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1、管道、阀门、仪表连接处采用法兰连接； 2、对管道、阀门、法兰的压力等级，严格执行现行设计规范，防止物料泄漏； 3、管道建成后需由专人巡检，巡视内容主要包括管道是否泄漏、架空管道的支架、支墩及基础巡检、管道上是否有私自开口接管； 4、按照规范设计，海化泵站设截止阀；并与储存设施设置联锁装置。 5、设置紧急切断设施，若有紧急情况可实现紧急切断和紧急停输； 6、在跨路管道部分设置套管，防止管道泄漏后盐酸液体滴至道路危害环境。						
评价结论与建议	在落实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的前提下，项目环境风险可防可控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___”为填写项。							

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7
5 其他.....	7
6 诚信承诺.....	7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31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我公司对“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本公司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了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网络媒体处进行了公示，公布的信息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信息公开后，我公司没有收到公众意见的反馈。现将公众参与情况进行汇总说明。

2 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首次公示时限为 2026 年 5 月 26 日。公示内容如下：我公司拟投资建设“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特于 2026 年 5 月委托山东誉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2.1.1 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建设单位：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

建设内容：拟建项目位于潍坊滨海化工产业园，工程内容包括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

2.1.2 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经理

电话：0536-5128832 邮箱：wss.hbb@cnhu.com

2.1.3 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

环评单位：山东誉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1.4 报告表全文的网络链接

报告表全文链接：

<https://www.cnhu.com>。

2.1.5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的范围，即以建设项目厂址为中心，半径 5 公里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本公司也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注本项目进展，对项目建设提出不同意见。

2.1.6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不同意见，可以通过下面的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公众意见。

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www.cnhu.com> 。

2.1.7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方式主要是采用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公众可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发送给我公司，公众亦可通过电话、书信进行意见表述。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马经理

电话：0536-5128832 邮箱：wss.hbb@cnhu.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威支路 00268 号

2.1.8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告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结束。

本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

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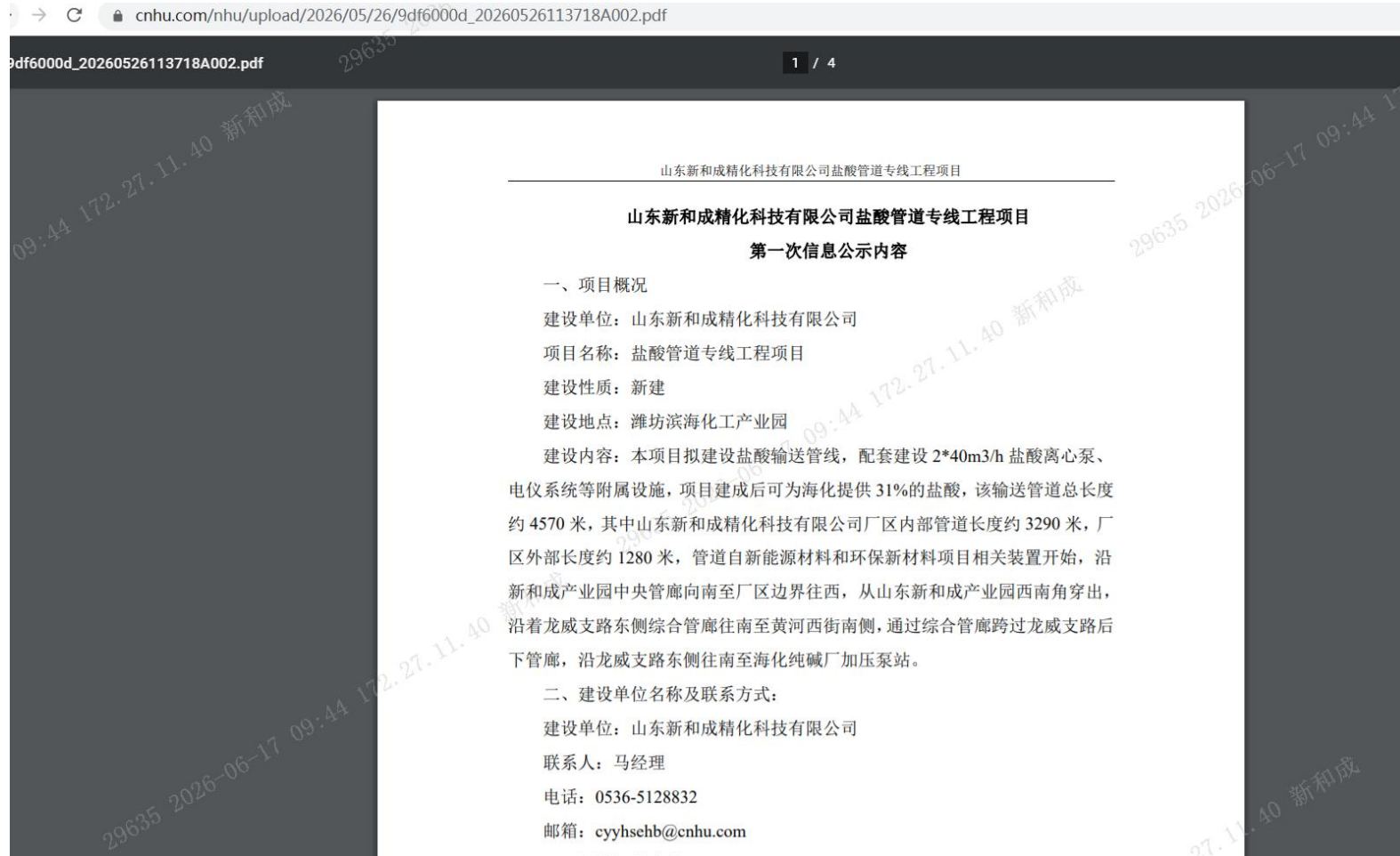
2.2 公示方式

本次公示通过网络进行公示。

2.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在“新和成集团公司网站”进行了网络平台公开(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为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总部)，网址为 <https://www.cnhu.com>。新和成集团公司网站为本公司的主要宣传网站，当地公众比较易于接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公示网站公示截图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公司未采取其他深度公众参与形式。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和报批前信息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

5 其他

我公司已将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进行了存档。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在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和成至海化盐酸管道专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6月18日